



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Taisheng Wind Power Equipment CO., LTD.

2011 年年度报告

证券简称：泰胜风能

证券代码：300129

披露时间：2012 年 4 月 18 日

重 要 提 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全文，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证监会指定网站和公司网站。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和财务成果及公司的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到指定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未有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情形。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并被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负责人柳志成、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祝祁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4-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5-
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	-8-
第四节 重大事项.....	-44-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51-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	-55-
第七节 公司治理结构.....	-64-
第八节 监事会报告.....	-81-
第九节 财务报告.....	-86-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0-

第一节 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中文名称：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anghai Taisheng Wind Power Equipment Co., Ltd.

公司简称：泰胜风能

英文简称：TSP

（二）公司法定代表人：柳志成

（三）公司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邹涛	陈杰
联系地址	金山区杭州湾大道 88 号华府海景大厦 20 层	金山区杭州湾大道 88 号华府海景大厦 20 层
电话	021-57243692	021-57243692
传真	021-57243692	021-57243692
电子信箱	etaoo@163.com	chenjie@shtsp.com

（四）公司注册地址：上海市金山区卫清东路1988号

注册地址邮政编码：201508

公司办公地址：金山区杭州湾大道88号华府海景大厦20层

办公地址邮政编码：200540

公司国际互联网地址：<http://www.shtsp.com/>

电子信箱：tspzqb@263.net

（五）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网站网址：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置备地点：金山区杭州湾大道88号华府海景大厦20层

（公司证券部）

（六）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券简称：泰胜风能

证券代码：300129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	2009 年
营业总收入 (元)	615,667,630.79	567,962,820.86	8.40%	503,688,217.61
营业利润 (元)	55,174,949.57	120,675,329.85	-54.28%	103,505,085.71
利润总额 (元)	69,960,618.19	146,205,975.62	-52.15%	110,363,652.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元)	53,288,048.08	109,217,584.46	-51.21%	83,073,193.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的净利润 (元)	42,102,735.85	90,057,071.22	-53.25%	77,480,085.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 (元)	-22,002,894.09	-49,184,384.53		109,847,014.10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	2009 年末
资产总额 (元)	1,601,441,954.56	1,464,067,322.88	9.38%	610,104,217.18
负债总额 (元)	256,048,519.77	157,748,418.05	62.31%	308,960,796.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所有者权益 (元)	1,335,551,902.61	1,306,318,904.83	2.24%	301,143,420.37
总股本 (股)	216,000,000.00	120,000,000.00	80.00%	90,000,000.00

二、主要财务指标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	2009 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25	0.64	-60.94%	0.52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25	0.64	-60.94%	0.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股)	0.19	0.53	-64.15%	0.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 率 (%)	4.00%	21.62%	-17.62%	31.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 (%)	3.16%	17.83%	-14.67%	29.5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10	-0.41		1.22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	2009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每股净资产 (元/股)	6.18	10.89	-43.25%	3.35
资产负债率 (%)	15.99%	10.77%	5.22%	50.64%

注：

1、2009年、2010年、2011年各年末股本分别为9000万股、12000万股、21600万股

2、表中所列财务指标均按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计算公式计算。

3、基本每股收益计算过程：

单位：元

项 目	序号	本年数	上年数	备注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P)	53,288,048.08	109,217,584.46	母公司 25%税率
非经常性损益	2	11,185,312.23	19,160,513.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P)	42,102,735.85	90,057,071.22	
期初股份总数	4(So)	120,000,000.00	162,000,000.00	
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I)	5(S1)	96,000,000.00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II)	6(Si)		54,000,000.00	
增加股份 (II) 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7(Mi)		2.00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8(Sj)			
报告期缩股数	9 (Sk)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10(Mj)			
报告期月份数	11(Mo)	12.00	12.00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2(S)= So + S1+Si×Mi ÷Mo- Sj×Mj ÷M o- Sk	216,000,000.00	171,0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I)	13=1 ÷12	0.25	0.64	
基本每股收益 (II)	15=3 ÷12	0.19	0.53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16			
所得税率	17	25%	25%	
转换费用	18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9			
稀释每股收益 (I)	20=[1+(1 6-18) ×(1-17)]÷ (12+19)	0.25	0.64	
稀释每股收益 (II)	21=[3+(1 6-18) ×(1-17)]÷ (12+19)	0.19	0.53	

4、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计算过程：

单位：元

项 目	序号	本年数	上年数	备注
营业利润	1	55,174,949.57	120,675,329.85	母公司 25%税率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P)	53,288,048.08	109,217,584.46	
非经常性损益	3	11,185,312.23	19,160,513.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2-3 (P)	42, 102, 735. 85	90, 057, 071. 2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	5 (E)	1, 335, 551, 902. 61	1, 306, 773, 182. 73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I)	$6=2 \div 5 (P \div E)$	3. 99%	8. 36%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II)	$7=4 \div 5 (P \div E)$	3. 15%	6. 89%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8 (Eo)	1, 306, 773, 182. 73	301, 143, 420. 37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9 (Ei)		895, 957, 900. 0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10 (Mi)		2. 00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11 (Ej)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12 (Mj)			
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13 (Ek)			
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14 (Mk)			
报告期月份数	15 (Mo)	12. 00	12. 0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加权平均数	$16= Eo + P \div 2 + Ei \times Mi \div Mo - Ej \times Mj \div Mo \pm Ek \times Mk \div Mo$	1, 333, 417, 206. 77	505, 078, 529. 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I)	$17=2 \div 16$	4. 00%	21. 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II)	$18=4 \div 16$	3. 16%	17. 83%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1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0 年金额	200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9,678.34		-6,842.07	549,642.9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605,269.62		23,022,114.93	7,099,859.8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261.36		36,000.96	12,304.3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5,077.34		2,515,372.91	-190,936.44
所得税影响额	-3,732,617.75		-6,406,133.49	-1,877,763.31
合计	11,185,312.23	-	19,160,513.24	5,593,107.49

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回顾

（一）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2011 年，是公司上市后第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在国内外金融环境趋于复杂、风电行业发展理性回归、市场增容放缓、竞争日益激烈的大环境下，公司依照中长期战略规划，重点从完善产业布局、科学调整募投项目、审慎推进海外扩张、加强内部控制建设、深挖管理潜能、大力引进人才等方面开展工作，认真落实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策和指示，带领全体员工积极努力，不断加强和创新经营管理工作，取得了一定的经营成果，保持了平稳健康的发展态势，在恶劣的竞争环境中有效抵御了风险，积蓄了力量，为下一步的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1,566.76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8.40%；营业利润 5,517.49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54.28%；净利润 5,322.96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51.26%。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包括：

1、市场竞争激烈，导致产品价格下降。以公司主要销售产品 2MW 塔架为例，2011 年 2MW 塔架平均销售单价比上年同期降低了 4.35 万元，降幅为 3.21%；

2、原材料价格上涨，使得产品成本上升。以钢板采购价格为例，2011 年底钢板含税采购单价比年初上涨了约 600 元/吨，上涨幅度达到 14.05%；

3、出口业务减少，使得毛利较高的产品收入减少。2011 年，公司出口主营业务收入共实现 3,163.76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4,166.18 万元，减幅达到 56.84%。

4、各类财政补贴减少，使得营业外收支净额减少。2011 年，公司的各类财政补贴为 1,460.53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了 861.68 万元，减幅达到 36.56%；

5、部分项目业主项目推迟或延期收货，使得公司确认收入减少。2011 年，公司获取定单的能力不断增强，定单金额比往年有较大的提升。虽然 2011 年度所承接项目的启动率不低，但由于国内资金面偏紧的影响以及部分项目所出现的突发因素，导致部分项目计划的暂停或推迟，项目完成率比往年有所下降，不仅影响到生产计划，而且还对公司的整体业绩有较大影响。

根据上海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办公室《上海市 2011 年第三批拟认定高新技

术企业公示》，我公司拟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但目前尚未最终取得资格认定证书。根据相关规定，若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证书，三年内（含 2011 年）可享受按 15% 的比例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本公司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暂实行 25% 的所得税税率，若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证书，将从 2011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 15% 的所得税税率，根据公司财务部测算，2011 年度预计可增加净利润 338.52 万元。公司各子公司仍按原各自税率执行。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了既往的主要经营、业务模式及对主营业务的发展规划，并加强了往年工作中较为薄弱的环节，主要完成了如下工作：

1、根据国内风资源分布情况，积极完善产业布局，增强产品辐射范围。

1) 2011 年 3 月，公司利用超募资金在新疆哈密设立了新疆泰胜风能装备有限公司，负责在当地广东工业园区投资建设“2.5MW-5MW 风机重型塔架生产基地建设工程项目”，项目总投资为 10,000 万元人民币。项目自 2011 年 4 月 28 日正式动工，至 2011 年底，共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约 5,000 万元人民币。该项目预计于 2012 年 6 月竣工。根据新疆哈密当地的风电发展形势及政府支持力度，项目建成后将拥有良好的发展前景。

2) 2011 年 8 月，公司出资 2,010 万元人民币与包头市宏运彩钢板结构工程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呼伦贝尔泰胜电力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负责呼伦贝尔“2MW-5MW 风机重型塔架生产基地建设工程项目”的投资、建设和后续管理。项目总投资为 9,800 万元人民币。项目于 2011 年 8 月开始动工，至 2011 年底，共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约 2,100 万元人民币。项目预计于 2012 年 8 月竣工投产。

目前公司已基本形成辐射中国西北、华北、东北及江、浙沿海的市场布局，符合中国主要风场的布局，为企业未来稳健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2、审慎研究论证海外扩张，为公司跨出国门，走向国际舞台奠定基础。

加拿大联邦在 2009 年 5 月推出新能源法案后，上海泰胜海外团队尤其关注加拿大风电市场并为公司来加拿大投资建厂进行了多方考察和调研，并在 2011 年 9 月底完成了公司加拿大投资建厂的考察报告。公司已于 2011 年 10 月份，在加拿大安大略省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加拿大泰胜新能源有限公司，负责加拿大风机塔架生产基地的后期投资运营。

3、加强技术和产品创新，有针对性地进行同质技术基础上差异化产品的开

发。

2011 年，公司为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积极开拓同质化技术基础上产异化产品。经过对具备国际先进水平的太阳能多晶硅提纯及铸锭反应炉市场的考察，以及完成技术交流、产品试制、生产调整的基础上，于 2011 年 8 月份与上海普罗新能源有限公司签定《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成为上海普罗新能源有限公司 RDS4.0 系列及后续升级研发的各型号太阳能级多晶硅提纯与铸锭炉的唯一指定加工制造单位。目前公司已为上海普罗生产制造了两台 RDS4.0 系列的太阳能级多晶硅铸锭炉，并已交付使用。但目前国内光伏行业持续低迷，上海普罗的市场开拓受阻，公司与其之间的战略合作尚未有实质性进展。

4、内控体系进一步健全，管控能力进一步增强。

2011 年，公司一方面根据有关监管、主管部门出台的法律法规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内控制度和公司治理体系。同时基于企业自身的实际需要，自发地完善管理制度和相关流程，并充分发挥内审部门的职能，加强对各子公司的检查和管控。在 2011 年 9 月至 11 月份，公司进行了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并顺利地通过了有关监管部门的现场检查，所发现的问题也得到了及时的整改。

2011 年 2 月，公司通过了 ISO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以及 OHSAS18001:2007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6 月，通过了 VESTAS 的年度管理评审；8 月，公司完成了第三类低、中压容器的取证工作；9 月，公司全面推行“6S”管理及激励制度。目前公司资质优良，生产管理能力和工作面貌得到大幅提升，各班组形成了良好的竞争局面，工作环境、面貌焕然一新。

2011 年，公司积极借助外脑及聘请有关专业人才，积极筹划以调整公司内部架构、明确部门职能、梳理管理流程、加强绩效管理为重点的内部管理改革，弥补旧有的管理短板，建立适合公司现有管理规模及未来发展方向的管理体系。

5、着力技术与产品的自主创新，成果显著。

2011 年，公司申请了 18 项技术专利，其中已获得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9 项，已获授权通知书 2 项，另有 6 项发明专利已授权公告并已进入实质性审查阶段，还有 1 项发明专利已获专利局受理。专利申请、商标保护工作步入正轨。高新技术企业申报工作也在年内取得了突破性进展，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的审核工作，并已经过公示异议期，预计于 2012 年 4 月正式取证。

2011 年 3 月 30 日，通过公司生产及技术人员的共同努力，凭借雄厚的装备技术实力，通过不断地突破技术难题及技术创新，成功完成了华锐 6MW 风力发

电机组配套塔架项目制造任务。该塔架底部法兰直径达到 6.3 米，钢板厚度达到 65mm，是目前单机最大、技术难度最高、运输难度最大、填补国内空白、具有国际领先技术水平的塔架产品。该产品的试制成功，使公司站在了塔架制造技术的最前沿，继续引领了国内风机塔架制造技术和市场，为公司进军海上风电市场奠定了坚实的技术基础，并积累了难得的制造经验。

6、品牌建设进一步深化，公司及品牌的知名度大大提高

公司自主品牌“TSP”、“泰胜”的塔架产品经过多年的实践证明，产品质量优良，产品受到很多国内外风电整机厂商的认证，在风能装备行业享有较高品牌美誉度。

2011 年，我们积极参与上海市著名商标的评选工作，并于 5 月份取得“上海市著名商标”，并将以此为基础，积极筹划申报中国驰名商标等认证。

7、改善客户服务水平，提高客户满意度

公司市场营销部及相关部门加强了对客户满意度的关注，真正把改善客户服务水平当做了日常工作的重心。2011 年，公司市场营销部共发出顾客满意度调查表 29 份，收回 27 份，客户对产品质量基本满意，顾客满意度持续改善，目标基本达成，经顾客满意调查，根据客户的反馈表，基本是满意（8 分以上，满分为 10 分）。公司市场营销部通过和生产部的紧密合作以及与客户之间顺畅的沟通，形成了一套行之有效的服务流程。

（二）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没有发生变化，仍为风力发电机组配套塔架的制造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 100KW、850KW、1.5MW、2MW、2.5MW、3MW、3.6MW、6MW 等多种型号的风机塔架。

1、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年累计			上年同期累计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塔架和基础环	587,075,508.77	486,757,798.92	17.09%	561,265,886.74	371,981,932.04	33.72%
其他	6,590,900.92	4,933,562.47	25.15%	203,418.80	75,543.95	62.86%
合计	593,666,409.69	491,691,361.39	17.18%	561,469,305.54	372,057,475.99	33.74%

2011 年，公司共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59,366.6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3,219.71

万元，增幅 5.73%，主要原因为塔架及基础环销售的增长。销售塔架及基础环共实现营业收入 58,707.55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2,580.96 万元，增幅 4.60%；

2011 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为 17.18%，比上年同期降低 16.56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市场竞争激烈，导致单位产品价格下降；原材料价格上涨，致使成本上升；出口业务减少，使得毛利率较高的产品收入减少。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年累计			上年同期累计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内销	562,028,826.02	467,335,845.10	16.85%	488,169,930.70	330,353,917.78	32.33%
外销	31,637,583.67	24,355,516.29	23.02%	73,299,374.84	41,703,558.21	43.11%
合计	593,666,409.69	491,691,361.39	17.18%	561,469,305.54	372,057,475.99	33.74%

2011 年，公司业务以内销为主。内销主营业务收入共实现 56,202.88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7,385.89 万元，增幅 15.13%；外销业务由于日本 JSW 等公司主要客户受其本国政策影响而缩减业务，比上年同期有所减少，本年外销主营业务收入共实现 3,163.76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4,166.18 万元，减幅 56.84%。

3、主要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1) 公司前 5 名客户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国华	215,717,570.68	35.04%
宁夏青铜峡宁电风光能源有限公司	49,296,923.07	8.01%
烟台龙骏风能开发有限公司	34,690,228.20	5.63%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235,589.00	5.24%
中广核中电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8,826,495.61	4.68%
合计	360,766,806.56	58.60%

2011 年，公司主要客户的集中度比上年同期有所降低，前五大客户的营业收入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 58.60%，比上年同期降低了 22.55 个百分点。

2)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单位：元

项目	采购金额 (元)	占总采购额比例 (%)
上海振毅实业有限公司	234,552,863.75	36.40%
内蒙古乾方钢铁资源有限责任公司	27,539,250.08	19.79%
平山重工大连有限公司	40,994,273.00	6.36%
江苏中汇贸易发展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35,262,520.06	5.47%

山东伊莱特重工有限公司	28,374,400.00	4.40%
合 计	466,723,306.89	72.43%

2011 年，公司的主要供应商均为钢板及法兰供货商，前五大供应商的供应额占公司采购总额的 72.43%。

（三）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分析

1、主要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累计	上年同期累计	差异	差异率
销售费用	30,187,905.85	35,199,661.96	-5,011,756.11	-14.24%
管理费用	33,998,808.43	32,295,818.23	1,702,990.20	5.27%
财务费用	-16,488,346.90	-669,091.19	-15,819,255.71	2364.29%

1) 销售费用：2011 年销售费用共发生 3,018.79 万元。本期销售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 501.18 万元，减幅 14.24%。减少的主要原因为：一是本年业务分流至子公司、部分业务转至包头及东台子公司生产，使得运输费用较上年有所减少；二是上年度因扩展业务需要，新增市场推广费用，本年度减少此类费用支出。

2) 管理费用：2011 年管理费用共发生 3,399.88 万元。本期管理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 170.30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为：一是上海市社保基准上调使得上海泰胜本部的人工成本增加；二是公司购入固定资产使得折旧费用增加。

3) 财务费用：2011 年财务费用共发生-1,648.83 万元，本期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 1,581.93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为募集资金采取定存方式而增加的利息收入，本期利息收入比上期增加了 1,382.31 万元。

2、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分析

（1）资产项目分析

项 目	期末余额（元）	期初余额（元）	项 目	期末余额（元）	期初余额（元）
流动资产	1,330,792,966.45	1,217,126,818.73	流动负债	256,028,519.77	157,708,418.05
非流动资产	270,648,988.11	246,940,504.15	非流动负债	20,000.00	40,000.00
			股东权益	1,345,393,434.79	1,306,318,904.83
资产合计	1,601,441,954.56	1,464,067,322.88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1,601,441,954.56	1,464,067,322.88

1) 流动资产说明：

流动资产本期期末金额为 133,079.30 万元，比期初增加 11,366.62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订单尚未完成导致期末库存增加，存货增加 8,515.21 万元。

2) 非流动资产说明：

非流动资产本期期末金额为 27,064.90 万元，比期初增加 2,370.85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上海泰胜本部新购置办公楼和扩建装备车间及新增新疆泰胜、呼伦贝尔泰胜等子公司的厂房、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导致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增加 2,294.22 万元。

3) 股东权益说明：

股东权益本期期末金额为 134,539.34 万元，比期初增加 3,907.85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盈利，使得公司盈余公积增加 391.02 万元，未分配利润净增加 2,537.79 万元。

3、现金流量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差异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02,894.09	-49,184,384.53	27,181,490.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830,156.67	-64,931,304.55	-25,898,852.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92,608.11	848,768,257.55	-854,060,865.66
合 计	-118,125,658.87	734,652,568.47	-852,778,227.34

本期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为 72,671.27 万元，净减少 11,820.13 万元，经营活动及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11,283.31 万元。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说明：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200.29 万元，比上期净减少 2,718.15 万元，主要为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减少，其中：公司多采用票据结算方式，使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 3,222.44 万元、支付的各项税费减少 1,807.03 万元。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说明：

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083.02 万元，比上期净增加 2,589.89 万元，主要为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增加，其中：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 2,469.60 万元。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说明：

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29.26 万元，比上期净减少 85,406.09 万元，主要为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减少，其中：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减少 88,605.79 万元。

4、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 主要财务指标

a、获利能力指标：

项 目	本期	上期	差异
净资产收益率	4.00%	21.62%	-17.62%
净资产收益率（扣非）	3.16%	17.83%	-14.67%
毛利率	8.96%	21.24%	-12.28%

b、短期偿债能力指标：

项 目	本期	上期	差异
流动比率	5.20	7.72	-2.52
速动比率	4.02	6.35	-2.33

c、长期偿债能力指标：

项 目	本期	上期	差异
资产负债率	15.99	10.77	5.21

d、资产管理效果指标：

项 目	本期	上期	差异
总资产周转率	0.40	0.55	-0.15
应收账款周转率	3.92	5.95	-2.03
存货周转率	1.95	2.05	-0.10

e、现金流量指标：

项 目	本期	上期	差异
每股净现金流量	-0.55	6.12	-6.67

f、每股收益指标：

项 目	本期	上期	差异
基本每股收益	0.25	0.64	-0.39
基本每股收益（扣非）	0.19	0.53	-0.34

2) 财务指标分析

a、盈利能力分析：

由于受市场竞争激烈、原材料价格上涨、出口业务减少、部分项目业主延期

收货等因素的影响，公司 2011 年的净利润相比 2010 年下降 51.26%，但塔架及基础段业务的增长仍能够保证公司净利润维持在较高的水平。

b、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的负债比率与资产规模较为配比，长期偿债风险和压力很小，公司并不存在现实的偿债风险。

c、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较上年相比均有所提高，主要是因为：

a) 2011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下降，主要原因在于：受金融环境影响及单个合同金额相对较大的公司业务特点，使得个别合同款项未能及时收回，将会影响公司整体的应收账款周转水平。前五大欠款客户总欠款额为 10,932.67 万元，占总应收帐款金额的 48.76%，具体为宁夏青铜峡宁电风光能源有限公司欠款 3,114.19 万元；国华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欠款 2,408.61 万元；国华巴彦淖尔乌拉特中旗风电有限公司欠款 2,070.99 万元；国华（江苏）风电有限公司欠款 1,968.03 万元；福建大唐国际诏安风电有限责任有限公司欠款 1,370.84 万元。

b) 2011 年存货周转率呈逐渐下降态势，主要因为：公司的存货主要为原材料、在产品 and 产成品。随着公司近年来规模不断扩大，需要库存的原材料数量就大幅度增加；且风机塔架的生产具有周期较长的特点，这就使得公司营业收入逐年提高的同时，原材料采购金额和在产品金额不断增加；个别业主推迟项目交货，也使得公司的产成品库存增加。

5、公司研发费用投入

本年度发生额	上年度发生额	变动比率（%）	增减变动超过 30%的原因说明
3,638,255.42	1,590,295.90	128.78	适用

公司研发费用投入增加说明：

为确保公司在同行业中的领头羊地位，提高公司的技术实力，公司不断扩大研发队伍，加大对研发人员的各项投入，使得 2011 年公司研发费用投入比上年同期增长 128.78%。

（四）无形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拥有的商标、专利与非专利技术均未作为无形资产入账。

1、土地使用权

属地	权证号	地址	使用权面积	使用期限
上海泰胜	沪房地金字（2009）第 012765 号	金山区卫清东路 2001 号	83,237.00	土地面积：33296 平方米，使用期限：2007 年 7 月 10 日至 2052 年 9 月 30 日；土地面积：49941 平方米，使用期限：2009 年 3 月 25 日至 2059 年 3 月 24 日
上海泰胜	沪房地金字（2009）第 014056 号	金山区卫清东路 1988 号	34,591.00	2002 年 10 月 1 日至 2052 年 9 月 30 日
东台泰胜	东国用（2007）第 230873 号	市经济开发区纬六路南	67,566.76	至 2057.3
东台泰胜	东国用（2007）第 233215 号	市经济开发区纬六路 2 号	65,874.71	至 2057.3
包头泰胜	包高新国用（2010）第 040 号	稀土高新区滨河新区	105,591.36	至 2060.06.10

2、专利及专利使用权

(1) 专利权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有效期	专利类型
坡口自动切割机	ZL2011 2 0110649.0	自 2011 年 4 月 14 日起十年	实用新型
用于风力机塔架门框焊接的安全操作平台	ZL2011 2 0056770.X	自 2011 年 3 月 4 日起十年	实用新型
用于利用法兰螺栓孔连接接地线的旋转装置	ZL2011 2 0110641.4	自 2011 年 4 月 14 日起十年	实用新型
风力机塔架防腐喷涂用滚转装置	ZL2011 2 0110335.0	自 2011 年 4 月 14 日起十年	实用新型
风电塔架套装运输装置	ZL2011 2 0056796.4	自 2011 年 3 月 4 日起十年	实用新型
用于利用与筒体固定连接焊接接地线的旋转装置	ZL2011 2 0110339.9	自 2011 年 4 月 14 日起十年	实用新型
筒体内件安装辅助臂	ZL2011 2 0233465.3	自 2011 年 7 月 4 日起十年	实用新型
电缆夹	ZL2011 2 0233362.7	自 2011 年 7 月 4 日起十年	实用新型
多层塔筒支撑装置	ZL2011 2 0233319.0	自 2011 年 7 月 4 日起十年	实用新型
用于制作风电塔架的爬高弧形梯	ZL2009 2 0044444.X	自 2009 年 6 月 8 日起十年	实用新型
风电塔筒内壁环焊电缆同步车	ZL2009 2 0044443.5	自 2009 年 6 月 8 日起十年	实用新型
用于塔筒筒体与法兰焊接装配的装置	ZL2009 2 0044440.1	自 2009 年 6 月 8 日起十年	实用新型
风电塔筒组对环缝焊接轮架	ZL2009 2 0044439.9	自 2009 年 6 月 8 日起十年	实用新型
风电塔架塔段吊钩	ZL2009 2 0044442.0	自 2009 年 6 月 8 日起十年	实用新型
风电塔架单节塔筒吊钩	ZL2009 2 0044441.6	自 2009 年 6 月 8 日起十年	实用新型
定位调整装置	ZL2010 2 0263136.9	自 2010 年 7 月 16 日起十年	实用新型
风电塔筒舱门	ZL2010 2 0288375.X	自 2010 年 8 月 11 日起十年	实用新型

用于埋弧焊的焊剂回收装置	ZL2010 2 0263278.5	自 2010 年 7 月 16 日起十年	实用新型
风塔涂装用辅助装置	ZL2010 2 0263142.4	自 2010 年 7 月 16 日起十年	实用新型
一种风电塔筒内焊法兰车	ZL2010 2 0288336.X	自 2010 年 8 月 11 日起十年	实用新型
风力发电机组塔架	ZL2010 2 0288384.9	自 2010 年 8 月 11 日起十年	实用新型
焊接用操作装置	ZL2010 2 0288339.3	自 2010 年 8 月 11 日起十年	实用新型

（2）专利申请权

专利名称	专利申请号	专利申请日期	专利类型
用于制作风电塔架的爬高弧形梯	200910033070.6	2009.6.8	发明专利
风电塔筒内壁环焊电缆同步车	200910033064.0	2009.6.8	发明专利
用于塔筒筒体与法兰焊接装配的装置	200910033067.4	2009.6.8	发明专利
风电塔筒组对环缝焊接轮架	200910033065.5	2009.6.8	发明专利
风电塔架塔段吊钩	200910033069.3	2009.6.8	发明专利
风电塔架单节塔筒吊钩	200910033068.9	2009.6.8	发明专利
风塔涂装用辅助装置	201010230165.X	2010.7.16	发明专利
定位调整装置	201010230309.1	2010.7.16	发明专利
用于埋弧焊的焊剂回收装置	201010230306.8	2010.7.16	发明专利
焊接用操作装置	201010253189.7	2010.8.12	发明专利
风电塔筒舱门	201010253198.6	2010.8.12	发明专利
一种风电塔筒内焊法兰车	201010253207.1	2010.8.12	发明专利
风力发电机组塔架	201010253209.0	2010.8.12	发明专利
坡口自动切割机	201110094184.9	2011.4.14	发明专利
用于风力机塔架门框焊接的安全操作平台	201110053220.7	2011.3.4	发明专利
用于利用法兰螺栓孔连接接地线的旋转装置	201110094182.X	2011.4.14	发明专利
风力机塔架防腐喷涂用滚转装置	201110094180.0	2011.4.14	发明专利
风电塔架套装运输装置	201110053207.1	2011.3.4	发明专利
用于利用与筒体固定连接焊接接地线的旋转装置	201110094408.6	2011.4.14	发明专利
封头端盖	201120233466.8	2011.7.4	实用新型
多功能安全平台	201120233463.4	2011.7.4	实用新型
风力机塔架门锁装置	201120468152.6	2011.11.21	实用新型

3、注册商标

本公司目前拥有注册商标共 3 项，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注册，所有权明确属于公司所有。公司现持有注册商标不存在侵犯其他人在先权利的情形。为上海市著名商标。

商标	注册号	核定类别	有效期限
----	-----	------	------

	第4732233号	第7类	2008年04月14日至 2018年04月13日
	第6973681号	第6类	2010年05月28日至 2020年05月27日
	第6973680号	第7类	2010年07月14日至 2020年07月13日

4、特许经营权

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压力容器）取证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制造地点	级别	品种范围	备注
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金山区卫清东路1988号、2001号	第III类低、中压力容器	A2	
上海泰胜（东台）电力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江苏省东台市经济开发区纬六路2号	第一类压力容器，第二类低、中压力容器	D1、D2	

5、公司有效域名

序号	域名	注册所有人	注册时间
1	http://www.shtsp.com/	上海泰胜	2004年11月7日

（五）公司核心竞争力

1、品牌优势

公司是国内最早从事风电塔架生产的专业制造单位之一，其商标“”早在2002年就已投入使用，现已获上海市著名商标称号，目前正在筹划申报中国驰名商标。经过多年的实践证明，公司产品质量优良，可靠性高，受到很多国内外风电整机厂商的认证，在风能装备行业享有较高的品牌美誉度。

公司与 VESTAS、GAMESA、GE WIND、JSW、华锐风电、金风科技、华能、中广核、大唐、河北建投等风电业界著名企业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在风机塔架行业形成了较高的知名度和良好的信誉度。这些都是长期的经营活动中的积累形成的，是公司的宝贵财富。

风机塔架属于电力系统的基础装备，常年野外运行，环境较为恶劣，运行风

险较大，要求可靠使用寿命在 20 年以上，因此业主在选择设备制造商时十分谨慎，作为对供应商的考核，历史业绩和品牌形象是对产品质量、履约能力最好的保障

2、工艺技术水平业内领先

风机塔架拥有一定的技术壁垒，特别是高端风机塔架要求更高，如：法兰平面度要求、法兰的内倾量要求、焊缝的棱角要求、错边量控制、厚板焊接和防腐要求等方面，公司在本领域中拥有较强的技术优势。特别是对塔架制造超厚板焊接成型技术进行了焊接工艺试验，确定了相关的工艺参数，并成功应用于多个 3MW 以上级风机塔架的制造。同时，公司经过多年积累，已取得多项塔架制造技术专利，并不断进行技术研发和储备。

公司是《风力发电机组 塔架》标准、《风力发电机组 环形锻件》国家标准、“海上风力发电机组 设计要求”国家标准等多项标准的制定者，是中国农业机械工业协会风力机械分会理事单位、中国可再生能源学会风能专业委员会的塔架制造行业唯一的专家委员单位。2011 年，公司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的审核工作，并已经过公示异议期，预计于 2012 年 4 月正式取证。

3、市场优势

公司是国内最早生产 2MW、3MW 风机塔架的厂家，是国内首台 3.6MW 风机塔架和国内首台 6MW 风机塔架的生产者，一直引领了国内风电塔架市场。基于良好的品牌形象、丰富的历史业绩和优质的产品服务，在国内风电塔架行业占有着较大、稳定的市场份额。

公司市场布局合理，分布于上海金山、江苏东台、内蒙古包头、新疆哈密（在建）和内蒙古呼伦贝尔（在建）及加拿大安大略省（筹建中）。可辐射风资源最丰富的“三北”地区及沿海地区，在国外可兼顾加拿大及北美风电市场，形成了广阔的市场辐射面，市场优势明显。

4、资质优良

2003 年 4 月，公司获得 AFAQ-EAQA 颁发的 ISO9001:2000 国际质量体系认证证书；2009 年 7 月，公司又获得了 AFAQ-EAQA 颁发的 ISO9001:2008 国际质量体系认证证书。

公司自 2002 年起开始为全球最大风机整机制造厂商 VESTAS 提供配套塔架，与 VESTAS 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自 2008 年 6 月起连续两次正式

获得其颁发的合格供应商证（Supplier Approval），是国内仅有的两家获得该证的企业之一。2009 年 8 月，公司获得 JSW 颁发的供应商认定书。

2011 年，公司通过了 ISO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以及 OHSAS18001:2007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第二类、第三类低、中压力容器制造许可认证；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已通过审核），并已启动 ISO 3834-2 的焊接质量体系、DIN18800-7 德国钢结构的认证及日本国 JIS 钢结构的认证，这都将为公司未来扩大国内市场份额及开拓海外市场奠定坚实的基础。

5、快速转型能力

基于公司较强的技术实力和稳定且富有制造经验的技术团队，公司具备技术创新和产品创新的实力和优势，可根据公司实际需要及市场需求，迅速转型，开拓同质化技术基础上产异化产品市场，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

（六）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或套期保值等业务。

（七）主要控股子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1、上海泰胜（东台）电力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上海泰胜（东台）电力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本期业绩比上期有所增加，其中：营业收入本期完成 20,103.55 万元,比上期增加 8,626.61 万元；利润总额本期完成 1,549.08 万元，比上期增加 687.31 万元；净利润本期实现 1,168.25 万元，比上期增加 518.78 万元；期末净资产 9,432.19 万元，比期初增加 1,168.25 万元；期末总资产为 20,217.85 万元,比期初增加 4,895.99 万元。

2、包头泰胜风能装备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包头泰胜风能装备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6 月建成投产，故无同期可比数据。主要财务指标为营业收入 4,291.10 万元，利润总额 288.75 万元，净利润 214.03 万元，净资产 3,135.74 万元,总资产为 6,886.32 万元。

3、新疆泰胜风能装备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泰胜风能装备有限公司尚未建成投产，故无同期可比数据。主要财务指标为利润总额-58.53 万元，净利润-45.62 万元，净资产 4,954.38 万元，总资产 4,845.79 万元。

4、呼伦贝尔泰胜电力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呼伦贝尔泰胜电力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尚未建成投产，故无同期可比数据。主要财务指标为利润总额-23.62 万元，净利润-17.72 万元，净资产 2,982.28 万元，总资产 2,982.43 万元。

5、TSP RENEWABLE ENERGY (CANADA) CORPORATION（加拿大泰胜新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加拿大泰胜新能源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成立，尚未建设投产，故无同期可比数据。主要财务指标为利润总额-0.32 万元，资产 629.41 万元。

二、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

2011 年，国内风电事故频发，相关调控政策和行业标准密集出台。政策趋紧后，风电场建设速度减缓，风电装备制造企业竞争加剧，产品价格下降幅度较大。我国风电经过五年的高速发展后已经趋于理性，步入成熟、平稳发展期。

根据国家能源局于 2011 年底公布的我国可再生能源发展的“十二五”规划目标显示，2015 年我国风电装机容量将达到 1 亿千瓦，“十二五”期间将累计新增装机约 5500 万千瓦。作为“十二五”的开局年，2011 年中国（不包括台湾地区）新增安装风电机组 11409 台，装机容量 1763.09 万千瓦，累计安装风电机组 45894 台，装机容量 6236.42 万千瓦，年增 39.4%，新增装机基本与去年持平。海上风电方面，根据国家能源局的相关规划，2015 年我国将建成海上风电 500 万千瓦，形成海上风电的成套技术并建立完整产业链；2015 年后，我国海上风电将进入规模化发展阶段，达到国际先进技术水平；2020 年我国海上风电将达到 3000 万千瓦。这一市场将逐步成为新的热点。

与此同时，行业也出现一些新的特点和趋势。一是政策对风电行业“重质量轻规模”发展的要求已开始奏效，风电行业步入良性发展轨道的趋势渐明；二是可再生能源补贴的提高和即将出台的可再生能源配额制是国家通过经济手段刺激风电健康发展的强烈信号；三是国家能源局近期启动的风电分散开发试点，一旦有所突破，也将极大地刺激中东部地区小型风电的开发。

未来中国风电行业发展空间依然良好。风电行业理性发展的内生动力将逐渐被挖掘，产业集中度将进一步增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核心技术优势、良好企业品牌及产品品质的风电装备企业将在未来风电市场中占据竞争优势。

（二）公司面临的市场格局

通过国家多年的持续支持，我国已在风电技术方面有了长足的进步，风电行业已经形成非常完整和成熟的产业链。就风机塔架制造行业而言，参与市场竞争的主体多，竞争异常激烈。2011 年，风电塔架行业经历了无序竞争和异常残酷的价格战，风电设备已呈现历史低价，这对风电设备制造企业是严峻的考验。

目前，行业发展已日趋理性，行业平均利润水平已基本形成，风电业主所推出的项目已逐步从低价中标转变为从企业资质、产品品质、价格等主要因素综合考评，处于无序竞争状态的塔架行业也有望在未来逐步走上良性发展的轨道。

公司目前业务订单情况良好，将通过不断完善产业布局、加强工艺技术、产品质量管理、积极开拓国内外市场等措施，在市场中进一步取得竞争优势。

（三）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规划及 2012 年经营计划

1、未来发展战略规划

以风力发电机组塔架制造为主业，密切研究国际风电市场动态，追求专业化、差异化发展战略，整合产业链并进行针对性项目投资，不断提升以技术、质量为核心竞争力的核心竞争力，以及品牌、渠道、规模、人才为要素的综合竞争优势，打造全球最优塔架生产技术平台，不断提高品牌的国际知名度和美誉度，到 2020 年成为国际一流的风能装备供应商。

产品定位：立足陆上风机塔架制造，开发研制大型化、海上风机塔架；以持续不断的技术创新、管理创新为基础，向同质化技术基础上的差异化产品延伸。

市场定位：立足国内风电市场，开拓北美、南美、澳洲、日本及其它国际市场；以陆地风电市场为依托，积极开发海上风电市场。

产业布局：根据国内风资源分布及风电市场发展趋势，积极进行市场布局，以上海金山总部为出口中心，以紧邻国内主要陆上风电市场建设生产基地，重点投资建设海上风机塔架重型装备制造基地，积极开展海外市场的调研论证，适时进行海外风电市场拓展和产业投资。

2、2012 年经营计划

1) 公司经营方面

2012 年，公司将坚持走高端塔架市场路线，紧紧把握海上风电开发节奏和机遇，加强海上风电的市场开拓，使公司在营业收入及赢利水平方面均要力争在 2011 年的基础上稳步增长。

①确保国内现有的风电塔架制造市场份额，并力争有所突破，以进一步提升上海、东台、包头、哈密工厂的生产能力。2012 年度经营目标为：营业收入实现 8 亿元，力争净利润较 2011 年度实现 15%左右的增长。

②进一步深化与丹麦 Vestas 公司及日本 JSW 公司的合作关系，努力争取出口订单；发挥国内客户资源优势，在扩大国内市场份额的同时，积极争取共同开拓海外市场的机会；做好加拿大工厂的投资改建工作，早日形成产能，拓展加拿大及北美市场。

2) 市场布局方面

①2012 年，新疆泰胜项目争取于 5 月份全部建成投产，年内生产完成 80~100 台塔架；呼伦贝尔泰胜争取于 6 月份全部建成投产，年内生产完成 50 台以上塔架并拓展呼伦贝尔当地的钢结构市场；积极寻找合作伙伴，在两广及云、贵、川等南部地区寻找合适的投资机会或通过多种合作方式，结合泰胜的品牌优势和地区性企业的区域优势，进一步拓展扩大业务覆盖范围。

②加快海上风电装备制造基地的建设速度。尽快完成具备场地面积优势、可直接从工厂装船海运的项目地点的选址和签约工作，年内启动海运港池的建设。

③完成对加拿大安大略省风机塔架生产厂的改扩建，争取在 8 月分投产，年内生产完成 20 台以上塔架。

3) 规范管理方面

①2012 年，将继续结合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和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工作，制定和推行相关管理制度，努力促进企业管理制度的规范化、标准化和精细化，进一步规范内部管理，并切实落实管理制度。

②2012 年，公司将启动并计划完成 ISO 3834-2 的焊接质量体系、DIN18800-7 德国钢结构的认证及日本国 JIS 钢结构的认证；为提高公司的卓越绩效管理，公司将参加金山区长质量奖的评选活动；坚持日常的“6S”检查和车间各工序的工艺、质量检查评比，完善个人绩效考核制度。

4) 人才培育方面

加快建立人才培养和人才引进战略机制，重点保护和调动其它核心人员和主要技术骨干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不断提高公司创新能力，保证公司综合技术处于行业领先的中坚力量。

（四）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分析

1、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的风险

风机塔架主要原材料为钢板（中厚板）、法兰、油漆、焊材以及零配件，风机塔架属于钢制品，钢材成本为风机塔架制造的主要成本。风机塔架上游行业为钢铁行业，目前国内铁矿石依赖于国外进口，铁矿石价格的上涨将传导到钢铁产品价格上，引起钢铁价格波动。目前看来，钢材（中厚板）价格尚属稳定，但未来钢材价格有大幅波动的可能，因此，钢材价格的波动将给本公司带来成本压力，可能导致本公司的营业收入波动。

由于招标及销售合同签订到采购合同签订之间有一定的时间，原材料价格波动使得公司面临成本波动的风险。虽然公司采取了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尽可能锁定原材料成本，但依然不能全部抵消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利润的影响。

2、客户工程项目延期的风险

风力发电投资量大、周期长，风电投资决策非常慎重，加上国家放缓了项目审批速度，强调未经国家核准的项目不得开工建设，诸多不确定性因素可能将导致工程延期。风机塔架体积巨大，移动储存成本很高，完工后需要大型堆场，若完工后没有按时运送，将可能导致后续产品无法推进。客户工程项目延期将会使公司生产经营受到影响。

3、市场竞争的风险

我国目前有近 200 家各种类型风机塔架生产企业，数量众多，水平参差不齐，风机塔架行业无需特殊的许可证或授权。在对质量不够重视、低价竞争、地方保护主义盛行的情况下，无序竞争给企业带来了极大的竞争压力。目前，国家已经认识到行业中存在的保护主义等问题，也将确保质量放在了更重要的位置，但落实情况、反应时间尚不确定，加之竞争对手实力的不断提高，国内产品订单利润率很难回到较高的水平。

虽然本公司在风机塔架制造行业内具有较强的竞争力，但随着竞争对手的增多及发展，本公司面临一定的市场竞争风险。

4、跨区域、跨国管理的风险

目前，公司除上海市金山本部外，已设立的生产型子公司分布于江苏东台、内蒙古包头、新疆哈密、内蒙古呼伦贝尔等地，并决定在加拿大安大略省投资建设海外工厂，未来还将有在沿海地区增加生产基地的可能。由于下设子公司分布区域较广，以及境内外环境的差异，跨区域、跨国管理难度加大，业务规模的扩大使得公司组织架构和管理体系日趋复杂，公司须建立科学、合理的管理体系，制定完善的约束机制，保障公司安全高效运行，控制并降低经营风险。

5、行业政策变化的风险

由于环境保护的压力和对绿色能源的需求，风力发电在未来将有广阔的发展前景，我国也制订了相应的风电长期发展规划，对风电行业的发展总体是积极的长期鼓励政策。但由于电力行业与国家宏观经济形势的关联度较高，并且我国风电目前逐渐从高速发展转变为稳步发展的趋势，国家出于对宏观经济调控的需要，可能会出台阶段性指导性文件，出现不利于风电发展的政策因素，因而风电行业存在一定的行业风险。以 2011 年为例，由于风电事故频发，政策和技术规范就曾密集出台，包括了《风电场功率预测预报管理暂行办法》、《大型风电场并网设计技术规范》、《风电开发建设管理暂行办法》、《风电安全监管报告》及一系列通知。这些政策加强了风电产业安全性、可靠性，但也从侧面放缓了风电产业发展脚步。

（五）管理层所关注的公司发展机遇和挑战

1、机遇

1) 根据国家能源局年底公布的我国可再生能源发展的“十二五”规划目标，2015 年我国风电装机容量将达到 1 亿千瓦，我国风电仍将保持年均新增 1100 万千瓦的发展速度，仍保有较大的市场需求。

2) 我国风电未来的发展方向是海上风电。国家能源局在“海上风电工作座谈会”上表示，2015 年我国将建成海上风电 500 万千瓦，形成海上风电的成套技术并建立完整产业链；2015 年后，我国海上风电将进入规模化发展阶段，达到国际先进技术水平；2020 年我国海上风电将达到 3000 万千瓦。

3) 国家政策规划风电项目招投标行为及对于风电设备“重质量”的关注，将逐步纠正行业无序竞争、低价中标及地方保护主义等市场弊病，促使风电行业

更加健康、持续发展。

结合公司自身的行业地位、技术优势、发展方向，并从国家的战略性新兴产业规划、庞大海上风电市场的启动和开发、国家相关政策对市场秩序的维护等方面的分析，公司发展面临着快速发展的较好历史机遇。

2、挑战

风电行业正从高速发展向平稳发展过渡，在风电行业政策收紧、国内外金融环境复杂多变、市场竞争激烈等环境因素的影响下，公司发展的道路也面临着严峻的考验。公司必须努力把产品核心技术做好，把产品质量把严，为客户提供更加完善的服务，将募集资金真正用于企业做大做强，切实为投资者创造价值。公司将通过不断完善产业布局，提高管理水平，在确保产品质量的情况下，降低产品成本，提高企业竞争能力，完成自我的蜕变。这是公司对自身提出的要求，这也是企业参与国内市场竞争并能够长期立于不败之地的必然选择，是走向国际参与全球竞争的必备条件。

（六）资金需求及使用计划

为实现 2012 年度经营目标，公司将一如既往地维护与银行之间良好合作关系，争取足额授信额度，通过开发新的合作伙伴，寻找方式灵活、费率优惠的现金管理及收付业务，不断压缩财务成本，缓解资金压力。另一方面，积极做好发行中期票据、公司债的筹备工作，为公司中长期发展做好资金筹划。

三、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情况

（一）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291 号文批准，于 2010 年 10 月 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发行数量 3,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 3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93,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89,595.79 万元。

截至 2010 年 10 月 13 日止，募集资金 89,595.79 万元已全部存入本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上海金山石化支行开立的人民币账户（账号：31001912800050006959）。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中联闽都会计师事务所出

具的中联闽都验字[2010]019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1、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公司在报告期内共计投入募集资金 18,645.82 万元，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8,645.82 万元用于投资“3~10MW 级海上风能装备制造技改项目”、投资新疆泰胜风能装备有限公司、投资呼伦贝尔泰胜电力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投资设立加拿大泰胜新能源有限公司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581,917,267.80 元，具体存储情况见下文“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的执行情况”中所述。

2、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募集资金总额		89,595.7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645.8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668.7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 = (2)/(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3~10MW 级海上风能装备制造技改项目	否	15,000.00	15,000.00	264.75	488.10	3.25%	2012 年 04 月 13 日	0.00	不适用	否
3~5MW 重型风力发电机组配套塔架制造技术改造项目	否	10,000.00	10,000.00	0.00	2,799.55	28.00%	2012 年 04 月 13 日	0.00	不适用	否
年产 800 台(套)风力发电机塔架配套法兰制造项目	否	8,000.00	8,000.00	0.00	0.00	0.00%	2011 年 08 月 13 日	0.00	不适用	是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3,000.00	33,000.00	264.75	3,287.65	-	-	0.00	-	-
超募资金投向										
投资新疆泰胜风能装备有限公司	否	10,000.00	10,000.00	4,991.09	4,991.09	49.91%	2012 年 06 月 30 日	0.00	不适用	否
投资呼伦贝尔	否	2,010.00	2,010.00	1,754.74	1,754.74	87.30%	2012 年 08 月	0.00	不适	否

泰胜电力工程 机械有限责任 公司							31 日		用	
投资加拿大泰 胜新能源有限 公司	否	635.24	635.24	635.24	635.24	100.00%	2012年02月 01日	0.00	不适 用	否
归还银行贷款 (如有)	-	4,500.00	4,500.00		4,500.00	100.00%	-	-	-	-
补充流动资金 (如有)	-	17,500.00	17,500.00	11,000.00	17,500.00	100.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小计	-	34,645.24	34,645.24	18,381.07	29,381.07	-	-	0.00	-	-
合计	-	67,645.24	67,645.24	18,645.82	32,668.72	-	-	0.00	-	-
未达到计划进 度或预计收益 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 目)	<p>公司募集资金于 2010 年 10 月 13 日全部存入公司账户，2010 年 11 月 9 日按项目完成募集资金的专户存管及三方监管。</p> <p>公司董事会根据目前行业发展趋势和投资环境、市场环境的变化，以及重型设备制造对物流环境的特殊要求，基于维护公司及全体投资者利益的考虑，充分发挥募集资金最佳使用效率和实现投资效益最大化之目的，于 2012 年 3 月 23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专门对募集资金承诺投资的三个项目均作了科学的必要的调整，并经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通过。具体项目投资及调整情况分别如下：</p> <p>1、“3-10MW 海上风能装备制造技改项目”总投资 1.5 亿元，实施主体为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实施地点在上海市金山区卫清东路 2001 号厂区内，原计划于 2012 年 4 月 13 日前实施完毕，截止到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实际投资 488.10 万元，占投资总额的 3.25%，主要用于试制华锐风电 6MW 塔架样机两台所需的检测和生产设备购置。</p> <p>该项目调整实施的主要原因分别为：一、我国海上风能资源储量非常丰富，发展潜力巨大，但目前国内海上风电配套法规还不完善，海上风电标杆上网电价尚未推出，项目技术、设备可靠性、项目开发经验、海上军事、自然环境保护等方面仍存在较大的制约因素。二、海上风能装备具有超重、超大、超长、超宽等特点，对项目实施场地和物流条件均有特殊的要求，原项目实施地点对未来产能的发展和运输条件均存在较大的局限性。三、可能因海上风电市场尚未成熟，过早的投入可能会导致订单不足，造成厂房、设备及生产资源闲置和浪费，不利于充分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投资效益。</p> <p>基于上述原因，公司董事会以科学的、审慎的态度作出暂缓在原建设地点实施项目计划的决定，并将在未来不超过十二个月内选择更为合适的项目实施地点，根据国家行业发展趋势及市场动态，适时、及时地启动该项目的投资建设。</p> <p>该项目前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所购置的部分检测仪器、生产设备已用于为华锐风电生产试制 6MW 风机塔架，充分发挥了投资效用。如公司选择了新的项目实施地点，上述仪器、设备亦可在新项目地点上继续投入使用，不会造成前期已投入募集资金的浪费、闲置。</p> <p>本次暂缓在建设地点实施该项目，会影响该项目投资效益的按期实现，但从根本上未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的用途及使用方向。基于国内海上风电尚未规模化启动，该项目的延迟实施不会导致公司在海上风电行业竞争能力的下降，影响公司占领相关市场。</p> <p>2、“3-5MW 重型风力发电机组配套塔架制造技术改造项目”总投资 1 亿元，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泰胜（东台）电力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实施地点在江苏省东台经济开发区纬六路公司厂区内，原计划于 2012 年 4 月 13 日前实施完毕，截止到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实际投资 2,799.55 万元，占投资总额的 28%，主要用于重型风电塔架技改项目厂区的基建。由于项目实施地点周边交通环境的变化以及 2011 年 7 月 1 日新《道路交通安全法》的实施。从长远的角度分析，可能会给项目的成长带来不利因素，制约了原有战略目标的实现。公司董事会本着维护公司全体投资者利益的考虑，在本次董事会上作出暂缓在原建设地点实施项目计划的决定，并</p>									

	<p>将在未来不超过十二个月内，尽快对本项目投资计划的实施做出审慎、科学的调整，以实现充分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p> <p>该项目前期投入的募集资金，已完成了技改项目阶段性工作，初步达到了技术改造的目的，使实施主体生产制造产品级别的能力得到提升，并进行了 3MW 级风电塔架产品的制造和海上风电导管桩的试制，未造成已投资资金的浪费、闲置。</p> <p>本次暂缓在原建设地点实施该项目，会影响该项目投资效益的按期实现，但从根本上未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的用途和使用方向。</p> <p>3、“年产 800 台（套）风力发电机塔架配套法兰制造项目”总投资 8000 万元，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泰胜（东台）电力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实施地点在江苏省东台经济开发区纬六路公司厂区内，原计划于 2012 年 8 月 13 日前实施完毕，截止到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未投入募集资金。</p> <p>该项目投资计划是在 2009 年，基于当时对国内法兰市场的发展状况而作出的。2008 年前，公司曾为韩国平山法兰在中国的唯一代理商，掌握法兰的生产制造技术和工艺，同时拥有良好的市场销售渠道和客户资源，项目的规划初衷是为了摆脱塔架项目执行受制于上游供应商的现状，保障法兰供应的及时性，同时降低其采购成本。随着近年中国风电装备制造行业的飞速发展及充分竞争，中国的风电产业链已经非常完备和成熟。国内本土法兰供应商产品的品牌、质量、产能已取得了巨大的飞跃，并且获得了国内外风电业主和整机制造商的认可，同时经过充分竞争，法兰产品的市场供应充足、交货及时，且价格已回归理性。导致实施该项目的收益情况将低于原有计划，投资回收期也将延长，项目失去了实施的必要性和较好投资价值。并会给公司带来较大的经营风险和市场风险。</p> <p>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本着认真、审慎、负责的态度，对该项目作出终止实施的决定，公司承诺将尽快、科学地选择新的投资项目。</p> <p>在未来的项目的调整和实施中，公司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科学、合理决策，及时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与外部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实现公司与全体投资者利益的最大化。</p>
<p>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年产 800 台（套）风力发电机塔架配套法兰制造项目”投资计划是在 2009 年，基于当时对国内法兰市场的发展状况而作出的。2008 年前，公司曾为韩国平山法兰在中国的唯一代理商，掌握法兰的生产制造技术和工艺，同时拥有良好的市场销售渠道和客户资源，项目的规划初衷是为了摆脱塔架项目执行受制于上游供应商的现状，保障法兰供应的及时性，同时降低其采购成本。随着近年中国风电装备制造行业的飞速发展及充分竞争，中国的风电产业链已经非常完备和成熟。国内本土法兰供应商产品的品牌、质量、产能已取得了巨大的飞跃，并且获得了国内外风电业主和整机制造商的认可，同时经过充分竞争，法兰产品的市场供应充足、交货及时，且价格已回归理性。导致实施该项目的收益情况将低于原有计划，投资回收期也将延长，项目失去了实施的必要性和较好投资价值。并会给公司带来较大的经营风险和市场风险。</p>
<p>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p>	<p>适用</p> <p>1、公司超募资金的金额为 56,595.79 万元。</p> <p>2、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其他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中的 4,500 万元偿还银行贷款，6,5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公司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其他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专项核查意见》，同意公司使用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中的 4,500 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及 6,5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相关内容已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p> <p>3、2011 年 3 月 20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其他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在新疆哈密地区投资建设“2.5MW-5MW 风机重型塔架生产基地建设工程项目”及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决定使用“其他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中的 10,000 万元人民币进行新疆哈密“2.5MW-5MW 风机重型塔架生产基地建设工程项目”的投资，并以其中的 3,000 万元作为注册资本设立“新疆</p>

	<p>泰胜风能装备有限公司”，由全资子公司负责该项目的投资、建设及后续经营管理。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均出具了同意意见。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实际共使用资金人民币 49,910,856.92 元，主要用于公司注册及项目基础设施建设及设备采购。</p> <p>4、2011 年 8 月 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其他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在内蒙古呼伦贝尔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同意使用“其他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即超募资金）中的人民币贰仟零壹拾万元（20,100,000.00）与包头市宏运彩钢板结构工程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呼伦贝尔泰胜电力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负责呼伦贝尔“2MW-5MW 风机重型塔架生产基地建设工程项目”的投资、建设及管理工作。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均出具了同意意见。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实际共使用人民币 17,547,380.30 元，主要用于公司注册及项目基础设施建设。</p> <p>5、2011 年 10 月 14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公司“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在加拿大安大略省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其他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即超募资金）中的壹佰万美元（\$1,000,000.00）在加拿大安大略省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均出具了同意意见。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投入该部分超募资金壹佰万美元（按 2011 年 12 月 23 日汇率折合人民币 635.24 万元）。</p> <p>6、2011 年 12 月 4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全体董事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一致同意用“其他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中的 11,000 万元永久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均出具了同意意见。</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2010 年 11 月 7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作出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决议》，同意用募集资金 27,995,470.93 元人民币置换预先已经投入“3~5MW 重型风力发电机组配套塔架制造技术改造项目”的自筹资金 27,995,470.93 元人民币。</p> <p>公司所聘立信中联闽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进行了核验，于 2010 年 11 月 7 日出具中联闽都审字[2010]11516 号《关于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自筹资金使用情况专项审计报告》；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人朱峰、赵冬冬同意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相关内容已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p> <p>本期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的置换事项。</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适用</p> <p>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沪泰董（2011）05 号）“经审议会议同意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中的人民币 5,500 万元（大写：人民币伍仟伍佰万元整）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到期将归还到募集资金帐户中。”</p> <p>根据 2011 年 12 月 2 日《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归还的公告》：2011 年 12 月 1 日，公司合计将 5,500 万元人民币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账号：2900000010120100161018），同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至此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5,500 万元人民币暂时补充的流动资金已一次性归还完毕。</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对于剩余超募资金，根据公司的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求，妥善安排使用计划，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披露；公司实际使用剩余超募资金前，将履行相应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并及时披露。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p>根据上海证监局 2011 年 12 月 5 日的《关于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关注函》(沪证监公司字【2011】399 号) 发现了公司以下问题：</p> <p>1、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未进行专户存储；</p> <p>2、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部分内容需进一步明确。</p> <p>针对第 1 个问题公司采取了如下的整改措施：2011 年 12 月 1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募投项目新设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对公司下属子公司新疆泰胜风能装备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呼伦贝尔泰胜电力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目前实施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已划入并实际使用后的募集资金余额及后续将划入子公司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并由上述负责项目的子公司与保荐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专户所在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伦贝尔分行和哈密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国南路支行）于 2011 年 12 月 21 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p> <p>针对第 2 个问题公司采取了如下的整改措施：2011 年 12 月 1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细则》，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了细化，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募集资金的存管及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管理流程、募集资金的审批权限和流程作了明确的规定，加强了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管控。</p> <p>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p>

3、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有效地监督和管理，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募集资金存管银行	银行帐号	截止日余额（元）	备注
中国建设银行上海金山石化支行	31001912800050006959	149,133,748.24	注 1
中国银行上海金山支行	453359257347	73,825,868.49	注 2
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金山支行	1001794329300309263	82,097,309.69	注 3
浙商银行上海分行	2900000010120100161018	223,163,842.93	注 4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新疆泰胜)	2900000010120100179740	51,054,735.67	注 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 伦贝尔分行	17810154500000133	2,552,619.70	注 6
哈密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国 南路支行	90042201110200000351	89,143.08	注 7
合计		581,917,267.80	注 8

说明：

注 1：中国建设银行上海金山石化支行专户存款构成：2000 万元为七天通知存款，7600 万元为 6 个月定期存款，5000 万元为一年定期存款，3,133,748.24 元为活期存款。

注 2：中国银行上海金山支行专户存款构成：23,825,830.00 元为 6 个月定期存款；5000 万元为一年定期存款，38.49 元为活期存款。

注 3：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金山支行专户存款构成：8,207.40 万元为三个月定期存款；专户活期金额 23,309.69 元。

注 4：浙商银行上海分行专户存款构成：5,293 万元为七天通知存款，2,000 万元为三个月定期存款，10,000 万元为二年定期存款，5,000 万元为三年定期存款，专户活期金额 233,839.88 元，定期户利息 3.05 元为未达账项未在 2011 年账上核算。

注 5：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专户(新疆泰胜)存款构成：2000 万元为七天通知存款，3100 万元为三个月定期存款，专户金额 54,731.74 元，定期户利息 3.93 元为未达账项未在 2011 年账上核算。该专户为用于投资新疆泰胜风能装备有限公司的专户。

注 6：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伦贝尔分行专户为活期存款。

注 7：哈密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国南路支行为活期存款。

注 8：(1) 201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存款余额合计为 756,375,558.14 元。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账户利息收入 11,993,955.10 元，支出金额 186,461,245.44 元（其中：3-10MW 海上风能装备制造技改项目投入 2,647,501.00 元、新疆泰胜风能装备有限公司支付 49,910,856.92 元、呼伦贝尔泰胜电力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支付 17,547,380.30 元、投资设立加拿大泰胜新能源有限公司支付 6,352,400.00 元、支付银行手续费 3,107.22 元、划拨永久性流动资金 110,000,000 元），截止日余额 581,917,267.80 元。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山石化支行专户中不属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 9,000 元于 2011 年 1 月 15 日（付字 67 号凭证）补回专户。

(二)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其他重大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三)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和期货公司等金融企业股权

(四)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境内外基金、债券、信托

产品、期货、金融衍生工具等金融资产

（五）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行在外的可转换为股份的各种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

四、公司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1 次董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1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11 年 01 月 12 日
2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11 年 02 月 20 日
3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11 年 03 月 20 日
4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11 年 04 月 21 日
5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11 年 06 月 02 日
6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11 年 08 月 08 日
7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11 年 08 月 25 日
8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11 年 10 月 14 日
9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11 年 10 月 25 日
10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11 年 12 月 04 日
11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11 年 12 月 18 日

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1 年 1 月 12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11 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11 名，其中独立董事 4 名。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改聘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议案》、《关于〈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关于召开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内容及相关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2、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11 年 2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

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11 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11 名，其中独立董事 4 名。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公司<201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关于公司<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关于公司<2010 年年度报告>及<2010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内容及相关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3、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11 年 3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11 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11 名，其中独立董事 4 名。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其他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在新疆哈密地区投资建设“2.5MW-5MW 风机重型塔架生产基地建设工程项目”及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关于公司<2010 年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1 年度内部审计计划>的议案》。

会议内容及相关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4、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11 年 4 月 2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11 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11 名，其中独立董事 4 名。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核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章程和办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内容及相关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5、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11 年 6 月 2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11 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11 名，其中独立董事 4 名。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度报告工作制度>的议案》。

会议内容及相关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6、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11 年 8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

应参与表决董事 11 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11 名，其中独立董事 4 名。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其他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在内蒙古呼伦贝尔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会议内容及相关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7、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11 年 8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11 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11 名，其中独立董事 4 名。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与上海普罗新能源有限公司签定<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议案》。

会议内容及相关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8、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11 年 10 月 14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11 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11 名，其中独立董事 4 名。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公司“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在加拿大安大略省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关于公司<机构调研接待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的议案》。

会议内容及相关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9、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11 年 10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11 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11 名，其中独立董事 4 名。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1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的议案》。

会议内容及相关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10、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11 年 12 月 4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11 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11 名，其中独立董事 4 名。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聘邹涛先生兼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调整邹涛先生二〇一二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使用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修订<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会议内容及相关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11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11 年 12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11 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11 名，其中独立董事 4 名。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细则>的议案》、《关于子公司募投项目新设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关于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整改报告的议案》。

会议内容及相关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职责，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决议。

（三）董事会下设各委员会的履行情况汇总报告

1、审计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依职权召开了相关会议，对董事会需审议的部分需特别关注的问题进行了事先审议，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1）2011年2月20日，第一届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于公司会议室召开，审计委员会委员吕洪仁先生、章晓洪先生及张锦楠先生出席了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邹涛先生、审计部部长张传铭先生列席了会议。会议审议了如下议案：《关于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2010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0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关于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及<2010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2）2011年3月15日，第一届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于公司会议室召开，审计委员会委员吕洪仁先生、章晓洪先生及张锦楠先生出席了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邹涛先生、审计部部长张传铭先生列席了会议。会议审议了如下议案：《关于公司以“其他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在新疆哈密地区投资建设“2.5MW-5MW 风机重型塔架生产基地建设工程项目”及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关于公司<2010年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1年度内部审计计划>的议案》。

（3）2011年4月21日，第一届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于公司会议室召开，审计委员会委员吕洪仁先生、章晓洪先生及张锦楠先生出席了会议，公司董事会

秘书邹涛先生、审计部部长张传铭先生列席了会议。会议审议了如下议案：《关于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公司拟为上海泰胜（东台）电力机械工程有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的事项》、《关于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内审报告的议案》。

（4）2011 年 6 月 1 日，第一届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于公司会议室召开，审计委员会委员吕洪仁先生、章晓洪先生及张锦楠先生出席了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邹涛先生、审计部部长张传铭先生列席了会议。会议审议了如下议案：《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5）2011 年 8 月 8 日，第一届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于公司会议室召开，审计委员会委员吕洪仁先生、章晓洪先生及张锦楠先生出席了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邹涛先生、审计部部长张传铭先生列席了会议。会议审议了如下议案：《关于使用“其他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在内蒙古呼伦贝尔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6）2011 年 8 月 25 日，第一届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于公司会议室召开，审计委员会委员吕洪仁先生、章晓洪先生及张锦楠先生出席了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邹涛先生、审计部部长张传铭先生列席了会议。会议审议了如下议案：《关于公司 201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1 年半年度内审报告的议案》。

（7）2011 年 10 月 14 日，第一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于公司会议室召开，审计委员会委员吕洪仁先生、章晓洪先生及张锦楠先生出席了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邹涛先生、审计部部长张传铭先生列席了会议。会议审议了如下议案：《关于以公司“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在加拿大安大略省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8）2011 年 10 月 24 日，第一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于公司会议室召开，审计委员会委员吕洪仁先生、章晓洪先生及张锦楠先生出席了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邹涛先生、审计部部长张传铭先生列席了会议。会议审议了如下议案：《关于公司 201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1 年第三季度内审报告的议案》。

（9）2011 年 12 月 4 日，第一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于公司会议室召

开，审计委员会委员吕洪仁先生、章晓洪先生及张锦楠先生出席了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邹涛先生、审计部部长张传铭先生列席了会议。会议审议了如下议案：《关于使用部分“其他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报告期内良好的履行了职务，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进行了审查，共召开会议两次，具体情况如下：

（1）2011 年 4 月 21 日，第一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于公司会议室召开，委员会委员陈乃蔚先生、李康林先生及吕洪仁先生出席了会议。会议审议了如下议案：《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2011 年 11 月 28 日，第一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于公司会议室召开，委员会委员陈乃蔚先生、李康林先生及吕洪仁先生出席了会议。会议审议了如下议案：《关于调整邹涛先生二〇一二年度薪酬的议案》。

3、提名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在报告期内良好的履行了提名职能，共召开会议一次，具体情况如下：

2011 年 11 月 28 日，第一届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于公司会议室召开，委员会委员柳志成先生、章晓洪先生及吴运东先生出席了会议。会议审议了如下议案：《关于提名邹涛先生兼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4、战略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在报告期内良好的履行了职务，对公司发展问题提出了许多意见、建议。公司在报告期内做出了多项对外投资的决策，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柳志成先生、黄京明先生及吴运东先生在项目考察、计划制定及董事会决策过程中，依托丰富的行业经验，通过实地考察、行业研究提出了非常宝贵的意见，促进了项目的成功开展。

五、会计师事务所意见及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对本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事项，无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六、201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一）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于 2012 年 4 月 10 日召开了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章程》中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细化，具体如下：

“第一百五十四条 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第一百五十五条 在公司当年盈利且满足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满足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是指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之比不低于 20%。

在公司当年半年度净利润同比增长超过 30%，且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之比不低于 20%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在确保足额现金分红的前提下，当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超过股本规模 30% 时，公司可发放股票股利。

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由董事会提出，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应当对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使用计划进行说明；发放股票股利的，还应当对发放股票股利的合理性、可行性进行说明。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董事会未按照既定利润分配政策向股东大会提交利润分配方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说明原因及留存资金的具体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第一百五十六条 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如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以股东权

益保护为出发点，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须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应当对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应当采用网络投票等方式为公众股东提供参会表决条件。

公司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是指以下情形之一：

（一）因国家法律、法规及行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而导致公司经营亏损；

（二）因出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而导致公司经营亏损；

（三）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连续三个会计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之比均低于 20%；

（四）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事项。”

（二）2011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本公积金为 896,368,692.84 元，累计未分配利润 206,015,763.14 元。公司拟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1,6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5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0,800,0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合计转增股本 10,800 万股。该预案如获准实施，公司总股本将由 21,600 万股增至 32,400 万股。

本预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还需提交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前三年股利分配方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和现金红利分配情况

2008 年度，公司可供公司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8,838,104.98 元。公司使用 12,000,000 元用于 2008 年度股东利润分配。公司于 2009 年 4 月 19 日新增的股东朱津虹、柳然、祝祁、邹涛，共计认缴出资额 170 万元人民币，同意放弃参与本次利润分配的权利。参与本次利润分配的股东 22 人，认缴出资额为 6000 万元人民币。

2009 年度公司未进行分配。

2010 年度公司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12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2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

七、其它需要披露的事项

（一）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建立和执行情况

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体系，并于报告期内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保密制度，严格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也未发生受到监管部门查处和整改的情形。

（二）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1 年 08 月 29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	行业情况、公司基本情况以及与普罗的战略合作情况
2011 年 09 月 02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主营业务及与普罗的合作事项
2011 年 09 月 02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主营业务及与普罗的合作事项
2011 年 11 月 03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风电行业情况、公司基本情况、加拿大子公司设立情况及多晶硅铸锭设备业务情况

公司自上市以来，以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相关邮箱、投资者电话、接受投资者来访等多种形式与广大投资者进行联系与沟通，关注各类媒体关于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澄清市场上的不实传闻，对市场舆论、研究机构分析员的分析报告进行正确引导。同时，积极做好投资者关系活动档案的建立和保管，并切实做好相关信息的保密工作。

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三）报告期内，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为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四节 重大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破产相关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破产相关事项。

三、收购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无收购资产事项。

四、出售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无出售资产事项。

五、股权激励计划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股权激励计划事项。

六、重大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担保情况如下：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和编号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和编号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编号							
上海泰胜（东台）电力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2011年4月23日, 2011—021	2,000.00	2011年04月21日	424.25	授信担保	1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2,0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1,575.7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2,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424.25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		2,0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			1,575.7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		2,0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			424.25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3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E)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担保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11年4月21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的议案》，同意为全资子公司上海泰胜（东台）电力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在中国交通银行盐城东台支行办理银行承兑汇票、保函等业务提供授信担保。授信额度为人民币贰仟万元（¥20,000,000.00元），担保期限为壹年。

七、重大关联交易

除上述对公司全资子公司的担保外，报告期内，公司无与日常经营相关的重大关联交易，也没有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八、委托理财

报告期内，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九、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全体股东均严格履行了股票上市前作出的关于对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2、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柳志成、黄京明、张锦楠、张福林、夏权光、朱守国、林寿桐，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李文、上海中领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王健摄以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均严格履行了上市前作出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3、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柳志成、黄京明、张锦楠、张福林、夏权光、朱守国、林寿桐均严格履行了上市前作出的一致行动人承诺；

4、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柳志成、黄京明、张锦楠、张福林、夏权光、朱守国、林寿桐均严格履行了上市前作出的不得以任何形式侵占公司资金的承诺；

5、报告期内，公司股东朱津虹、祝祁、柳然、邹涛四人均严格履行了上市前作出的关于作为新增股东的高级管理人员的特别承诺；

上述承诺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0年9月30日公告的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九、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中的相关内容。

十、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十一、证券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证券投资情况

十二、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三、会计师事务所的变更情况

公司于2010年12月31日收到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关于年度审计机构变更函》。因会计师事务所业务整合，公司原聘立信中联闽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中从事公司审计业务的团队已于2010年底转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下属福建分公司。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经公司于2011年1月28日召开的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改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年度审计机构，进行了2010年年度审计工作。

2011年度，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仍在聘期内，公司2011年年度审计费用为45万元人民币。

本报告期聘任境内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续聘
原聘任境内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现聘任境内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改聘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情况说明	
是否在年报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在年报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说明	

此外，因公司海外全资子公司加拿大泰胜新能源有限公司的设立，该子公司新聘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对其进行了审计。

本报告期聘任境外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新聘
原聘任境外会计师事务所	Deloitte & Touche LLP
现聘任境外会计师事务所	Deloitte & Touche LLP
改聘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情况说明	

十四、受监管部门处罚、通报批评、公开谴责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也没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没有被采取司法强制措施的情况。

十五、风险警示、特别处理、暂停上市等相关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风险警示、特别处理、暂停上市等相关事项。

十六、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情况索引

披露内容	披露时间	披露媒体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年1月13日	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独立董事关于改聘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2011年1月13日	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证券时报
关于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1年1月13日	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证券时报
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年1月13日	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证券时报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2011年1月）	2011年1月13日	巨潮资讯网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2011年1月）	2011年1月13日	巨潮资讯网
网下配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2011年1月17日	巨潮资讯网
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2011年1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1年1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公司章程（2011年1月）	2011年1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股票停牌公告	2011年2月19日	巨潮资讯网
独立董事2010年度述职报告（陈乃蔚）	2011年2月22日	巨潮资讯网
独立董事2010年度述职报告（章晓洪）	2011年2月22日	巨潮资讯网
独立董事2010年度述职报告（吕洪仁）	2011年2月22日	巨潮资讯网
独立董事2010年度述职报告（吴运东）	2011年2月22日	巨潮资讯网
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1年2月22日	巨潮资讯网
2010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1年2月22日	巨潮资讯网
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11年2月22日	巨潮资讯网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0年内部控制 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2011年2月22日	巨潮资讯网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0年度募集资 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2011年2月22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 专项说明	2011年2月22日	巨潮资讯网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年2月22日	巨潮资讯网
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年2月22日	巨潮资讯网
2010年年度报告	2011年2月22日	巨潮资讯网
2010年年度审计报告	2011年2月22日	巨潮资讯网
2010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1年2月22日	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证券时报
中标及签订重大合同公告	2011年2月24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举行2010年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的通知	2011年3月4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召开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1年3月10日	巨潮资讯网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0年度持续督 导跟踪报告	2011年3月15日	巨潮资讯网
以“其他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投资 新项目及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2011年3月22日	巨潮资讯网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年3月22日	巨潮资讯网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以“其他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 的营运资金”在新疆哈密地区投资建设 “2.5MW-5MW 风机重型塔架生产基地建设工程项 目”及设立全资子公司的独立意见	2011年3月22日	巨潮资讯网
新疆泰胜风能装备有限公司2.5MW-5MW 风机重型塔 架生产基地建设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2011年3月22日	巨潮资讯网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超募资金使用计 划的核查意见	2011年3月22日	巨潮资讯网
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1年3月31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2011年3月31日	巨潮资讯网
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2011年3月31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	2011年4月11日	巨潮资讯网
2010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2011年4月11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召开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1年4月23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的公告	2011年4月23日	巨潮资讯网
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年4月23日	巨潮资讯网
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1年4月23日	巨潮资讯网
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11年度薪酬方案》的独立意见	2011年4月23日	巨潮资讯网
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2011年4月23日	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年4月23日	巨潮资讯网
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2011年4月23日	巨潮资讯网
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2011年5月11日	巨潮资讯网
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1年5月11日	巨潮资讯网
公司章程（2011年5月）	2011年5月11日	巨潮资讯网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年6月3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2011年6月3日	巨潮资讯网
独立董事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2011年6月3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2011年6月3日	巨潮资讯网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年6月3日	巨潮资讯网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2011年6月3日	巨潮资讯网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度报告工作制度（2011年6月）	2011年6月3日	巨潮资讯网
2011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2011年7月9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使用“其他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在内蒙古呼伦贝尔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2011年8月10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取得第三类压力容器制造许可证的公告	2011年8月10日	巨潮资讯网
独立董事关于使用“其他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在内蒙古呼伦贝尔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独立意见	2011年8月10日	巨潮资讯网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核查意见	2011年8月10日	巨潮资讯网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年8月10日	巨潮资讯网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年8月10日	巨潮资讯网
呼伦贝尔泰胜电力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2MW-5MW风机重型塔架生产基地建设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2011年8月10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	2011年8月19日	巨潮资讯网
独立董事关于2011年半年度相关事项及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部分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1年8月26日	巨潮资讯网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年8月26日	巨潮资讯网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年8月26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	2011年8月26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事项报告	2011年8月26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与上海普罗新能源有限公司签定《战略合作框	2011年8月26日	巨潮资讯网

架协议》的公告		
201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1年8月26日	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2011年半年度报告	2011年8月26日	巨潮资讯网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1年年中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2011年9月16日	巨潮资讯网
2011年第三季度业绩预告	2011年10月12日	巨潮资讯网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份在创业板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2011年10月14日	巨潮资讯网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申请的核查意见书	2011年10月14日	巨潮资讯网
机构调研接待工作管理办法（2011年10月）	2011年10月15日	巨潮资讯网
独立董事关于使用“其他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对外投资的独立意见	2011年10月15日	巨潮资讯网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年10月15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使用“其他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在加拿大安大略省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2011年10月15日	巨潮资讯网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年10月15日	巨潮资讯网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核查意见	2011年10月15日	巨潮资讯网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2011年10月）	2011年10月15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超募资金存管及使用进展情况的公告	2011年10月18日	巨潮资讯网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年10月26日	巨潮资讯网
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2011年10月26日	巨潮资讯网
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2011年10月26日	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2011年12月1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归还的公告	2011年12月2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使用部分“其他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2011年12月6日	巨潮资讯网
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1年12月6日	巨潮资讯网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2011年12月6日	巨潮资讯网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年12月6日	巨潮资讯网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年12月6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上市公司专项治理活动的整改报告	2011年12月20日	巨潮资讯网
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细则（2011年12月）	2011年12月20日	巨潮资讯网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年12月20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2011年12月22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2011年12月23日	巨潮资讯网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6,000,000	80.00%			72,000,000	-54,383,745	17,616,255	113,616,255	52.60%
1、国家持股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1,573,766	1.31%				-1,573,766	-1,573,766		
3、其他内资持股	94,229,491	78.52%			72,000,000	-56,874,240	15,125,760	109,355,251	50.63%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6,482,328	13.74%			9,802,270	-26,284,598	-16,482,328		
境内自然人持股	77,747,163	64.79%			62,197,730	-30,589,642	31,608,088	109,355,251	50.63%
4、外资持股	196,743	0.16%				-196,743	-196,743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96,743	0.16%				-196,743	-196,743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5、高管股份						4,261,004	4,261,004	4,261,004	1.97%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4,000,000	20.00%			24,000,000	54,383,745	78,383,745	102,383,745	47.40%
1、人民币普通股	24,000,000	20.00%			24,000,000	54,383,745	78,383,745	102,383,745	47.4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4、其他						0	0		
三、股份总数	120,000,000	100.00%			96,000,000	0	96,000,000	216,000,000	100.00%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柳志成	10,697,893	0	8,558,314	19,256,207	首发承诺	2013年10月19日
黄京明	10,145,640	0	8,116,512	18,262,152	首发承诺	2013年10月19日
李文	8,752,026	0	7,001,621	15,753,647	首发承诺	2013年10月19日
夏权光	6,884,052	0	5,507,242	12,391,294	首发承诺	2013年10月19日
朱守国	6,884,052	0	5,507,242	12,391,294	首发承诺	2013年10月19日
张锦楠	5,488,104	0	4,390,483	9,878,587	首发承诺	2013年10月19日
上海中领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251,216	9,452,189	4,200,973	0	首发承诺	2011年10月19日
林寿桐	4,833,452	0	3,866,762	8,700,214	首发承诺	2013年10月19日
王健摄	4,667,747	8,401,944	3,734,197	0	首发承诺	2011年10月19日
张福林	4,587,958	0	3,670,366	8,258,324	首发承诺	2013年10月19日
涌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4,084,279	7,351,702	3,267,423	0	首发承诺	2011年10月19日
尤定锡	3,179,903	5,723,825	2,543,922	0	首发承诺	2011年10月19日
上海领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917,342	5,251,216	2,333,874	0	首发承诺	2011年10月19日
蔡循江	1,554,652	2,798,374	1,243,722	0	首发承诺	2011年10月19日
吴绅	1,458,671	2,625,608	1,166,937	0	首发承诺	2011年10月19日
黄琬婷	1,458,671	2,625,608	1,166,937	0	首发承诺	2011年10月19日
朱津虹	1,458,671	0	1,166,937	2,625,608	首发承诺	2012年5月12日
黄伟光	1,268,314	2,282,965	1,014,651	0	首发承诺	2011年10月19日
李敬斌	981,831	1,767,296	785,465	0	首发承诺	2011年10月19日
钱金良	859,157	1,546,483	687,326	0	首发承诺	2011年10月19日
林志南	613,663	1,104,593	490,930	0	首发承诺	2011年10月19日
张海丽	583,468	1,050,242	466,774	0	首发承诺	2011年10月19日
祝 祁	437,601	0	350,081	787,682	高管辞职锁定	2012年5月30日
柳 然	437,601	0	350,081	787,682	首发承诺	2012年5月12日
俞 霞	368,169	662,704	294,535	0	首发承诺	2011年10月19日
邹 涛	145,867	0	116,693	262,560	首发承诺	2012年5月12日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股票	6,000,000	6,000,000	0	0	网下配售新股规定	2011年1月19日
张福林	0	0	45,000	45,000	高管锁定股	2011年12月31日
夏权光	0	0	60,000	60,000	高管锁定股	2011年12月31日
柳志成	0	0	97,500	97,500	高管锁定股	2011年12月31日
黄京明	0	0	90,000	90,000	高管锁定股	2011年12月31日
林寿桐	0	0	45,000	45,000	高管锁定股	2011年12月31日

朱守国	0	0	60,000	60,000	高管锁定股	2011年12月31日
张锦楠	0	0	52,500	52,500	高管锁定股	2011年12月31日
蔡循江	0	0	2,098,781	2,098,781	高管锁定股	2011年12月31日
黄伟光	0	0	1,712,223	1,712,223	高管锁定股	2011年12月31日
合计	96,000,000	58,644,749	76,261,004	113,616,255	—	—

二、公司前10名股东和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情况介绍

单位：股

2011年末股东总数	23,175	本年度报告公布日前一个月末 股东总数	21,83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 份数量
柳志成	境内自然人	8.98%	19,386,207	19,353,707	0
黄京明	境内自然人	8.51%	18,382,152	18,352,152	0
李文	境内自然人	7.29%	15,753,647	15,753,647	0
夏权光	境内自然人	5.77%	12,471,294	12,451,294	0
朱守国	境内自然人	5.77%	12,471,294	12,451,294	0
张锦楠	境内自然人	4.61%	9,948,587	9,931,087	0
林寿桐	境内自然人	4.06%	8,760,214	8,745,214	0
张福林	境内自然人	3.85%	8,318,324	8,303,324	0
朱津虹	境内自然人	1.22%	2,625,608	2,625,608	0
蔡循江	境内自然人	0.97%	2,098,781	2,098,781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上海中领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119,429		人民币普通股		
陈恽	479,240		人民币普通股		
陈玉平	466,300		人民币普通股		
张敬凤	410,457		人民币普通股		
陈旭航	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康振义	396,800		人民币普通股		
魏海喜	364,695		人民币普通股		
张磊	349,000		人民币普通股		
李敬斌	3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罗庆	311,925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 致行动的说明	柳志成、黄京明、朱守国、夏权光、张福林、张锦楠、林寿桐七人为一致行动人，其中柳志成成为林寿桐的妹夫。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介绍

（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介

公司无控股股东。柳志成、黄京明、朱守国、夏权光、张福林、张锦楠、林寿桐七人组成的核心管理团队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中柳志成成为林寿桐的妹夫），合计持有公司发行前55.02%的股份，报告期末合计持有公司41.55%的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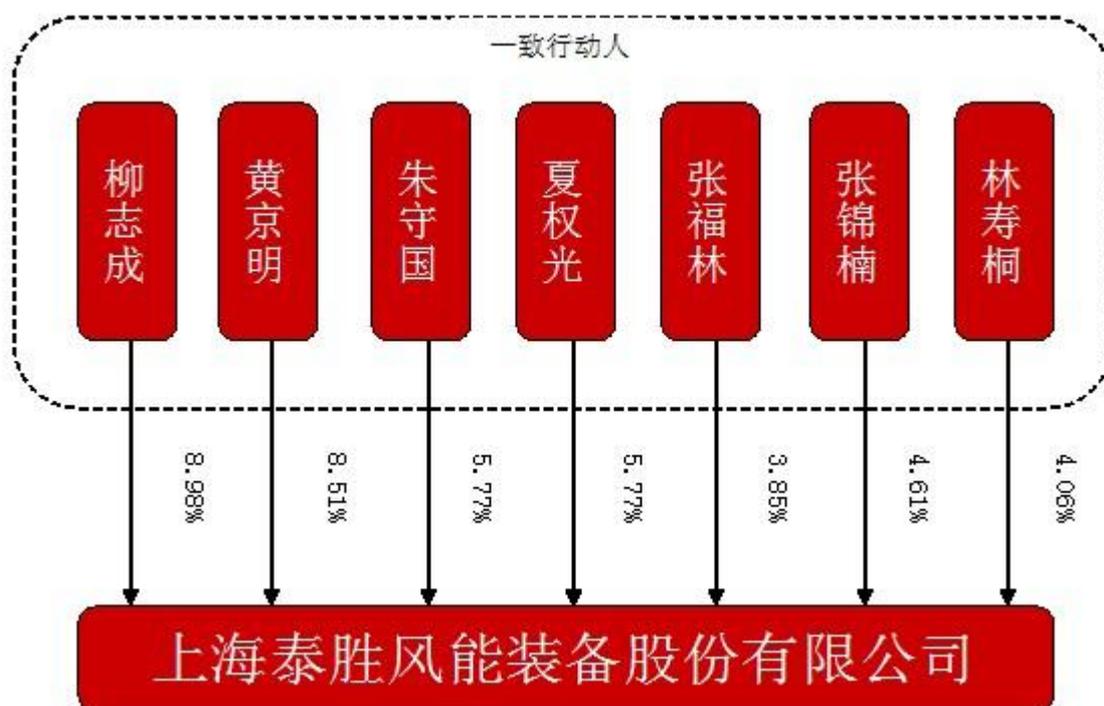
公司改制设立前，上述七人均为公司股东，同时为公司的核心管理团队，其中柳志成成为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黄京明为公司副总经理，主管销售、财务，朱守国为公司综合管理部经理，主管外部协作、运输等；夏权光为公司监事，生产部经理，主管公司生产；张福林为公司的技术质量部经理；张锦楠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东台泰胜总经理；林寿桐为公司采购部经理。

公司改制设立后，上述七人仍为公司的核心管理团队，其中，柳志成成为公司董事长；黄京明为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朱守国为公司董事、综合管理部部长；夏权光为董事、生产部部长；张福林为公司副总经理、技术质量部部长；张锦楠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东台泰胜总经理；林寿桐为公司董事、采购部部长。

七人在公司重大决策上均保持一致，为公司共同的实际控制人。2009年8月28日，柳志成、黄京明、朱守国、夏权光、张福林、张锦楠、林寿桐七人之间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议》。

七人简历见本报告第六节相关内容。

（二）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及持股变动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柳志成	董事长	男	59	2009年06月28日	2012年06月27日	10,697,893	19,386,207	公积金转股及增持	59.70	否
黄京明	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56	2009年06月28日	2012年06月27日	10,145,640	18,382,152	公积金转股及增持	52.20	否
夏权光	董事	男	58	2009年06月28日	2012年06月27日	6,884,052	12,471,294	公积金转股及增持	42.50	否
朱守国	董事	男	58	2009年06月28日	2012年06月27日	6,884,052	12,471,294	公积金转股及增持	41.50	否
李康林	董事	男	33	2009年06月28日	2012年03月30日	0	0	无	0.00	否
张福林	副总经理	男	47	2009年06月28日	2012年06月27日	4,587,958	8,318,324	公积金转股及增持	41.50	否
张锦楠	董事、副总经理	男	60	2009年06月28日	2012年06月27日	5,488,104	9,948,587	公积金转股及增持	46.80	否
林寿桐	董事	男	60	2009年06月28日	2012年06月27日	4,833,452	8,760,214	公积金转股及增持	41.50	否
邹涛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男	35	2009年06月28日	2012年06月27日	145,867	262,560	公积金转股	32.58	否
祝祁	财务总监	男	50	2009年06月28日	2011年11月30日	437,601	787,682	公积金转股	35.85	否
章晓洪	独立董事	男	39	2009年06月28日	2012年06月27日	0	0	无	6.00	否
吴运东	独立董事	男	67	2009年06月28日	2012年06月27日	0	0	无	6.00	否
吕洪仁	独立董事	男	41	2010年09月02日	2012年06月27日	0	0	无	6.00	否
陈乃蔚	独立董事	男	55	2010年07月29日	2012年06月27日	0	0	无	6.00	否
黄伟光	监事会主席	男	58	2009年06月28日	2012年06月27日	1,268,314	1,712,223	公积金转股及减持	27.60	否
周奕	监事	女	39	2009年06月28日	2012年06月27日	0	0	无	16.80	否
蔡循江	监事	男	61	2009年06月28日	2012年06月27日	1,554,652	2,098,781	公积金转股及减持	39.30	否
合计	-	-	-	-	-	52,927,585	94,599,318	-	501.83	-

（二）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5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1、董事会成员

（1）柳志成先生

公司创始人之一，男，1953 年出生，高中学历，机械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 年6 月28 日起任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曾任浙江省瑞安冷锻厂副厂长，瑞安市压力容器制造厂副总经理、总经理，瑞安市泰胜电力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泰胜电力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曾多次荣获瑞安市优秀经理、厂长、先进工作者等称号，当选瑞安市第十二届人大代表，获2006 及2007 年度上海金山区先进工作者荣誉称号。

（2）黄京明先生

公司创始人之一，男，1956 年出生，大专学历，机械设计与制造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 年6 月28 日起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任期三年。曾任浙江省瑞安市压力容器制造厂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浙江省瑞安泰胜电力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上海泰胜电力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曾获瑞安市先进生产工作者荣誉称号、瑞安市1998年科技进步奖，是GB/T 19072-2003《风力发电机组 塔架》国家标准修订的主要起草人之一。

（3）夏权光先生

公司创始人之一，男，1954 年出生，初中学历，铆焊技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 年6 月28 日起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兼任公司生产部经理。夏权光先生曾担任浙江省瑞安市压力容器制造厂铆焊工、施工队长、生产经营主任、经理，瑞安泰胜电力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上海泰胜电力工程机械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

（4）朱守国先生

公司创始人之一，男，1954 年出生，初中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 年6 月28 日起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兼任公司综合管理部经理。曾任浙江省瑞安压力容器厂工程队长，瑞安泰胜生产部经理，上海泰胜电力工程机械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经理。

（5）林寿桐先生

公司创始人之一，男，1952 年出生，小学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 年6 月28 日起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兼任公司采购部经理。曾在浙江省瑞安交通机械厂、瑞安压力容器厂任职，曾任上海泰胜电力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供应部经理。

（6）张锦楠先生

公司创始人之一，男，1952 年出生，高中学历，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 年6 月28 日起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任期三年，兼任子公司东台泰胜总经理。曾任浙江省瑞安压力容器制造厂工艺技术科科长、工艺责任工程师、副总经理、总经理，上海泰胜电力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荣获浙江省瑞安市先进工作者，瑞安市优秀党务工作者称号；优秀浙商称号；2008 年荣获江苏省东台市经济发展功臣金牌。

（7）李康林先生

男，1979 年出生，本科学历，中欧国际工商学院EMBA 在读，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 年6 月28 日起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现就职于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任投资银行部董事总经理。曾任职于东方证券投资银行部，第一创业证券投资银行部、国金证券投资银行部。2012年3月30日，李康林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提请辞去其所担任的公司董事职务。

（8）陈乃蔚先生（独立董事）

男，1957 年出生，博士学历。2010 年7 月29 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自2010 年7 月29 日起至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现任复旦大学法学院教授、复旦大学知识产权研究中心副主任，为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合伙人、高级律师，并担任上海市律师协会副会长、《上海律师》杂志主编、中国科技法学会常务理事、上海市法学会知识产权法研究会副会长、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上海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国际奥委会体育仲裁院仲裁员等职，担任上海医药、中兴通讯公司独立董事。曾任上海交通大学法律系主任，知识产权研究中心主任等职务；1993 至1994 年赴美国华盛顿大学法学院任高级访问学者；2001 至2002 年再度赴美国宾夕法尼亚大学法学院任富布莱特研究学者。

出版并发表过《知识产权法新论》、《科技仲裁及诉讼》、《企业孵化与技术创新的法律保障》、《中国KNOW-HOW 法律保护研究》等10 余部学术著作，并多次参加法律专题国际学术讨论会及受邀在国外著名大学和企业界演讲。还受邀参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科技进步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等重要法律、法规的起草、修订工作。

（9）吴运东先生（独立董事）

男，1945 年出生，硕士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现任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 年6 月28 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三年。曾任浙江省机电设计研究院副院长、教授级高工，浙江运达风力发电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名誉董事长，浙江华仪风能公司总经理，并兼任中国可再生能源学会理事，中国风能协会副理事长，中国农机协会风力机械分会副理事长，中国能源研究会可再生能源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电机动力学会新能源专业委员会副理事长。吴先生是中国能源方面的专家，主要从事风力发电、电力系统及自动化方面的工作，曾于1991 年、1997 年、1998 年、2000 年、2005 年获得多个省级人民政府颁发的科学进步奖，1995 年被机械工业部授予中国机械工业专家称号，1998 年获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称号。先后在国内学术刊物如《太阳能学报》、欧洲风能委员会会刊“Wind Engineering”等发表论文30 余篇。

（10）章晓洪先生（独立董事）

男，1973 年出生，博士学历，高级律师，注册会计师，现任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并担任中华全国律师协会金融与公司专业委员会委员、浙江省律师协会副会长、浙江财经学院公司金融与资本市场研究所所长等职。2009 年6 月28 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三年。

曾在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过近四年的审计工作，后开始从事专职律师工作，2000 年1 月至2001 年1 月期间，在中国证监会杭州特派员办事处上市公司部工作。曾成功主办过TWT Holding Limited(天外天控股有限公司)、MAYER HOLDING LIMITED（美亚控股有限公司）、China Printing&Dyeing Holding Limited(中国印染控股有限公司)、World Art Net（世界艺术网集团有限公司）、网盛科技、三维通信、广宇股份、浙江阳光等40 多家上市公司及拟上市公司的资产重组、国内或境外股票上市工作。担任中国印染控股有限公司等多家境内外上市公司、政府机关及其他公司的常年法律顾问；曾担任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的独立董事。

出版及发表过《股东派生诉讼研究》、《企业成功上市路线图》、《上市公司董事的义务与上市公司的治理》、《论投资者的利益保护—因上市公司虚假信息受损案的诉讼形式》、《论新股发行的变化》、《国有独资公司财产由会计师代理监管的设想》、《请求权竞合时诉讼标的识别标准新思考》等著作与论文。

（11）吕洪仁先生（独立董事）

男，1971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2010 年9 月2 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至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届满。现任浙江中浩华天会计师事务所及华天税务师事务所董事长兼总经理、浙江浩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总经理、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目前，还担任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理事、浙江省注册税务师协会理事、杭州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等职。

曾任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原浙江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高级项目经理、经理助理，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等职。拥有十余年的审计工作经验，在证券业务审计及大型企业税务筹划方面有较深的研究。独立或参与完成了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H 股）、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义乌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境内外多个改制上市审计及数十家上市公司的审计工作，还为中核集团秦山核电公司、万向集团有限公司、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UT 斯达康等多家大型企业提供专业管理咨询及财务、税务顾问服务。

2、监事会成员

（1）黄伟光先生

男，1954 年出生，初中学历，经济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 年6 月28 日起任公司监事主席，任期三年，公司工会主席，公司安全负责人并负责部分生产部工作。曾在瑞安市冷锻厂、钢铁水泥厂从事基层工作，曾任瑞安市印刷机械厂安装车间党支部书记、第一车间主任兼书记、副厂长、工会主席、党委委员、党委书记、法人代表等职务。曾多次被评为瑞安市优秀党员，并当选瑞安市第十届人大代表，瑞安市城关镇第八届人大代表。

（2）蔡循江先生

男，1951 年出生，工程师，大学专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 年6 月28 日起任公司监事，任期三年，公司子公司东台泰胜副总经理。曾任黑龙江省梧桐河农场任二连副排长，浙江省平阳压力容器制造厂车间主任、生产副厂长，山西省大同市中心压力容器副总经理（质保工程师、管理者代表）。

（3）周奕女士（职工代表监事）

女，1973 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 年6 月28 日起任公司职工监事，任期三年，公司办公室主任、党支部副书记、工会副

主席。曾任上海金阳腈纶厂原动科团支部书记、团委委员，上海石化極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办团支部书记，团委委员，培训调研秘书，合同管理、审计监察负责人，纪委委员，上海邦凯塑胶科技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工会主席、人事后勤负责人。

3、高级管理人员

(1) 黄京明先生，公司总经理，简历见本节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二)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之“1、董事会成员”。

(2) 张锦楠先生，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见本节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二)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之“1、董事会成员”。

(3) 张福林先生

男，1965 年出生，大学专科学历，机械工程师，持有无损检测 II 级证书 (RT、UT)，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 年6 月28 日起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公司技术质量部经理。曾担任浙江省瑞安市压力容器制造厂压力容器检验员、总检验员、质量检验责任工程师等职，浙江省瑞安泰胜电力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技术质量总监，上海泰胜电力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为 GB/T19072-2003《风力发电机组 塔架》国家标准修订的主要起草人之一。

(4) 邹涛先生

男，1977 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 年6 月28 日起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2010 年2 月26 日起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2011年12月4日起任公司财务总监，至2012年6月27日。曾担任山东三联集团公司法律顾问及董事会办公室秘书，三联商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管、证券事务代表职务，湖南旺德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上海泰胜电力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被选举或离任情况，以及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2011年11月30日收到公司财务总监祝祁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祝祁先生提请辞去其所担任的公司财务总监职务。

上述事项披露于2011年12月01日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登载的《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2011年12月4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聘邹涛先生兼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由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邹涛先生兼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任期为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至2012年6月27日。

上述事项披露于2011年12月06日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登载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发生变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除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的任职或兼职情况

序号	姓名	担任本公司职务	担任兼职单位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单位的关系
1	柳志成	董事长	新疆泰胜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呼伦贝尔泰胜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加拿大泰胜董事长	新疆泰胜、加拿大泰胜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呼伦贝尔泰胜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2	张锦楠	董事兼副总经理	东台泰胜总经理	全资子公司
3	蔡循江	监事	东台泰胜副总经理	全资子公司
4	李康林	董事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任投资银行部董事总经理	无
5	陈乃蔚	独立董事	复旦大学法学院教授、复旦大学知识产权研究中心副主任，为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合伙人、高级律师，并担任上海市律师协会副会长、《上海律师》杂志主编、中国科技法学会常务理事、上海市法学会知识产权法研究会副会长、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上海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国际奥委会体育仲裁院仲裁员等职，担任上海医药、中兴通讯公司独立董事。	无
6	吴运东	独立董事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副	无

			总经理	
7	章晓洪	独立董事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并担任中华全国律师协会金融与公司专业委员会委员、浙江省律师协会副会长、浙江财经学院公司金融与资本市场研究所所长等职	无
8	吕洪仁	独立董事	浙江中浩华天会计师事务所及华天税务师事务所董事长兼总经理、浙江浩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总经理、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目前，还担任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理事、浙江省注册税务师协会理事、杭州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等职	无

五、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员工总数为586人（包括子公司）。公司员工的各类构成情况如下：

专业分工	人数	占员工总人数比例
业务技术人员	180	30.72%
管理人员	67	11.43%
财务人员	11	1.88%
其他人员	328	55.97%
合计	586	100.00%
受教育程度		
硕士及以上	0	0.00%
本科	39	6.66%
大专	74	12.63%
中专及以下	473	80.72%
合计	586	100.00%
技术职称		
高级	6	1.02%
中级	21	3.58%
初级	22	3.75%
其他	537	91.64%
合计	586	100.00%
年龄分布		
30岁以下	234	39.93%
30—39岁	150	25.60%
40—49岁	128	21.84%

50岁及以上	74	12.63%
合计	586	100.00%

第七节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优化上市公司规范治理结构，深入开展专项治理活动，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整体运作比较规范，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

（一）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并尽可能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

（二）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无控股股东，以柳志成、黄京明、朱守国、夏权光、张福林、张锦楠、林寿桐七人组成的核心管理团队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此七人均在公司担任重要职务，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11名，其中独立董事4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务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

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交易、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五）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了公正、有效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基本年薪与年终绩效考核相结合的薪酬制度。

（六）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并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并指定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为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指定报刊。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七）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二、公司董事履职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责，遵守董事行为规范，积极参加相关培训，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发挥各自的专业特长，积极的履行职责。董事在董事会会议投票表决重大事项或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时，严格遵循公司董事会会议事规则的有关审议事项，审慎决策，切实保护公司和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二）公司董事长在履行职责时，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规定，行使董事长职权，履行职责。在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时，带头执行董事会集体决策机制，积极推动公司治理工作和内部控制建设、督促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确保董事会依法正常运作。保证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知情权，及时将董事会工作运行情况通报其他董事。

（三）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的规定，独立、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出席和列席了报告期内历次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对董事会议案和股东大会会议案进行认真审核，为公司经营和发展提出合理化的意见和建议，根据相关规定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及其他相关事项提出异议。

（四）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董事会召开次数						11
董事姓名	具体职务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柳志成	董事长	11	11	0	0	否
黄京明	副董事长	11	11	0	0	否
夏权光	董事	11	11	0	0	否
朱守国	董事	11	11	0	0	否
林寿桐	董事	11	11	0	0	否
张锦楠	董事	11	11	0	0	否
李康林	董事	11	11	0	0	否
陈乃蔚	独立董事	11	11	0	0	否
吴运东	独立董事	11	11	0	0	否
吕洪仁	独立董事	11	11	0	0	否
章晓洪	独立董事	11	11	0	0	否

三、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共召开3次股东大会，历次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召开情况如下：

（一）2011年1月28日，在上海市金山区卫清西路355号，山鑫城市广场11层会议室召开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共13人，代表股份共52,038,233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43.37%。

本次会议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修改〈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改聘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二）2011年3月30日，在上海市金山区卫清西路355号，山鑫城市广场11层会议室召开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共18人，代表股份共62,105,855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51.75%。

本次会议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

司出具的公司〈2010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关于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及〈2010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10年度述职报告的决议》。

（三）2011年5月10日，在上海市金山区卫清西路355号，山鑫城市广场11层会议室召开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共13人，代表股份共102,539,961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47.47%。

本次会议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变更公司章程和办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的决议》、《关于公司董事、监事2011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四、董事会运行情况

董事会运行情况详见第三节董事会报告中的“四、公司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五、公司“五分开”情况及独立性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公司股东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业务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作为历史悠久的业内领头羊企业，公司在长期发展中拥有了完整独立的研发、运营和销售系统，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依赖于股东或其他任何关联方。

（二）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人员劳动、人事及工资完全独立。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的其他职务或领薪，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资产完整，拥有独立于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机器设备、房屋建筑物，

也独立拥有注册商标、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的董事会、监事会和其他内部机构独立运行，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财务负责人，建立了独立的财务规章制度，有完整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形成财务决策，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并依法独立纳税，公司不存在与股东单位及其关联方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也不存在资金、资产被股东单位及其关联方非法占用的情况。

六、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健全情况

（一）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为规范经营管理，控制风险，保证经营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自身特点和管理需要，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信息披露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重大规章制度，建立起贯穿于公司生产经营各层面、各环节的内部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补充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度报告工作制度》、《机构调研接待工作管理办法》、《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细则》等一系列制度，进一步完善了自身内部控制体系。实践证明，公司内部控制具备了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

- 1、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利机构，通过董事会对公司进行管理和监督；
- 2、董事会是公司的常设决策机构，向股东大会负责，对公司经营活动中的重大决策问题进行审议并做出决定，或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3、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负责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及公司财务等方面进行监督；
- 4、审计委员会负责审查公司内部控制，监督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协调内部控制、审计及其他相关事宜。审计部和内审人员独立

行使职权，不受其他部门或个人的干涉。

5、公司总经理由董事会聘任，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全面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活动，组织并实施董事会决议。

6、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公司通过《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公司11名董事会成员中，独立董事为吴运东、章晓洪、陈乃蔚、吕洪仁4人，占董事人数的三分之一以上。本公司独立董事在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战略发展选择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本公司独立董事参与了公司历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等公司重要事项的决策，并利用他们的专业知识，对相关议案提出了意见。独立董事对本公司报告期的内部控制情况、募集资金使用、分配方案、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意见。

随着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独立董事将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公司发展方向和战略的选择、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以及中小股东权益的保护等方面发挥作用。

7、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

董事会秘书是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对董事会负责。董事会秘书应当具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经验，由董事会委任和解聘。2009年6月28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专门制定了《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详细规定董事会秘书的工作职责。董事会秘书制度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规定运行，情况良好。

8、内部控制相关情况

内部控制相关情况	是/否/不适用	备注/说明（如选择否或不适用，请说明具体原因）
一、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情况		
1. 公司是否建立内部审计制度，内部审计制度是否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是	
2. 公司董事会是否设立审计委员会，公司是否设立独立于财务部门的内部审计部门	是	
3. (1) 审计委员会成员是否全部由董事组成，独立董事占半数以上并由会计专业独董担任召集人	是	
(2) 内部审计部门是否配置三名以上（含三名）专职人员从事内部审计工作	是	
二、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披露相关情况		
1. 公司是否根据相关规定出具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是	

2.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结论是否为内部控制有效（如为内部控制无效，请说明内部控制存在的重大缺陷）	是	
3. 本年度是否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内部控制有效性出具审计报告	是	
4. 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是否出具标准审计报告。如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或指出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的，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是否针对所涉及事项做出专项说明	是	
5. 独立董事、监事会是否出具明确同意意见（如为异议意见，请说明）	是	
6. 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是否出具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如适用）	是	
三、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本年度的主要工作内容与工作成效		
<p>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指导和相关部门以及公司所属子公司的支持配合下，依照《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要求，基本完成了与公司实际情况相适应的审计工作。</p> <p>首先，以上海证监局检查的契机，配合相关部门初步收集和整理公司现有的管理制度，并协助东台、包头、呼伦贝尔三家子公司修订和补充了部分管理制度。针对其中的某些缺陷和不足及时地与相关部门进行沟通并向公司董事会和相关单位提出书面审计意见，收到了一定成效。</p> <p>其二，公司审计部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证监会相关文件的要求，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等方面进行了重点审计。审计内容包括募集资金使用的审批程序、资金的投放及其使用情况、资金的存储状况等方面，并根据上海证监局检查结果督促有关部门进行整改，得到相关部门的支持和认可并收到了一定成效。</p> <p>其三，公司审计部每月均对公司货币资金支付进行审查，审查内容涵盖支付审批程序、支付手续的规范、支付项目的合理、帐务处理程序等方面。每季对公司的现金、银行存款、有价证券、其他货币资金进行核实和盘点，确保资金的完整和安全。对公司以及子公司的存货管理和零星采购进行了审查。对审查中发现的问题均与相关部门或相关当事人进行了沟通，并向公司董事会提出整改意见和出具对子公司的审计整改函。公司现金规范使用情况得到了有效的提升。</p> <p>其四，公司审计部作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常设机构，在审计委员会的指导下开展审计服务工作。2011年度审计部协助审计委员会组织召开了九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 21 个议案。协助审计委员会与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有关事项和信息的沟通，使公司的外部审计和内部审计发挥出应有的作用，使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得以有效的运行。</p> <p>公司审计委员会通过常设机构公司审计部对公司进行了有效的监管，并召开会议对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审议，详细情况请参见本报告“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 四、公司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章节中关于董事会下设各委员会履职情况的内容。</p>		
四、公司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如有）		
无		

9、其他有关内部控制的情况

1、公司是否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制度	是
2、本年内发现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无
3、董事会出具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结论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和风险

	因素，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并且得到了较好的贯彻和执行，在公司经营的采购、生产、销售等各个关键环节、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募集资金使用、信息披露等方面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和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保证。2011 年度未发现公司存在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的重大缺陷，在公司未来经营发展中，公司将结合自身发展实际需要，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增强内部控制的执行力，使之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4、注册会计师出具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注册会计师出具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是否与公司自我评价意见一致	是
如不一致，其原因	

（二）重点实施的内部控制活动

（1）决策管理

公司专设战略委员会制订公司战略，发展愿景。对重大投资、重大资产购置、重大融资等重大决策事项，由公司的综合管理部协调相关部门组织调研或聘请专业中介机构出具可行性研究报告提交董事会。董事会按其职责权限进行审议决策或提交股东大会决策后由总经理具体负责实施。

（2）预算管理

公司制定了《预算管理办法》并设立公司预算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明确预算的编制、审批、执行、分析与考核等各部门、各环节的职责任务、工作程序和具体要求。

（3）募集资金使用管理控制

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细则》，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管理与监督等内容进行了明确的规定。公司2011年度的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均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

法规的规定，并按照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使用，不存在变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以及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4）货币资金管理

公司财务部门设立专职人员管理货币资金，严禁未经授权的人员接触与办理货币资金业务。

公司制定资金授权制度和资金收付审核批准制度，具体制度为《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支出审批实施细则》等。资金授权制度规定了资金支出的分类和定义、经授权的各级人员所能审批的最高限额及审批流程；审核批准制度规定了货币资金从支付申请、审批、复核与办理支付等各个环节权限与责任。并规定了款项用途不清、无必备附件或凭证的款项不与支付。

开立公司银行帐户，需经主管财务会计工作的领导人员批准并由财务会计部门统一管理，不存在非财务会计部门管理外的其他银行帐户。网上银行所用密码仅有经授权的人员使用，交易范围与金额均经授权后由相关人员进行。

现金的日常管理严格按《现金管理暂行条例》的决定执行，不存在现金坐支情况。每月末由现金出纳人员以外的人员对库存现金进行盘点确认。

公司所有商业票据包括支票、商业承兑汇票等均由财务部门统一出具。未使用的票据和因种种原因导致作废的票据，均由财务部门统一存放保管。已收取的商业票据转让时，视同货币资金支付并实施相应的核准程序。

（5）采购与付款

公司设置采购部专职从事原材料等采购业务，并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在请购与审批、询价与确定供应商、采购合同的谈判与核准、采购、验收与相关会计记录、付款申请、审批与执行等环节明确了各自的权责及相互制约要求与措施。采购计划依据预算指标和生产部门提供的生产计划实施采购。对超预算和预算外的请购事项，按照预算外付款或预算调整程序实施审核批准。

主要原料与大宗劳务的供应商在决定向其采购前实施评价制度。由公司的采购、生产、财会、仓储部门定期共同实施评价，所评价的内容包括所供商品的质量、价格、交货及时性、付款条件、供应商资质与其经营状况等。依据评价结果确定供应商或按评价结果进行调整。

采购所需支付的款项按照合同约定条款结合仓储部门验收单据由采购人员提出付款申请，经授权人员审核后通知财务部门支付。采购部门指定专职人员管

理未付款项，并与供应商定期核对。

（6）存货

公司设立仓库部门管理库存存货，制订了存货管理制度及其相关的岗位责任制。在请购与审批、审批与执行、验收与付款、保管与记录、发出申请、存货处置的申请与审批等环节明确了各自的权责及相互制约要求与措施。

存货验收按照采购合同所列品种、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标准等事项实施，验收合格后及时通知采购部门予以付款，对验收不合格的货物标明退货字样并单独堆放，并通知采购部门予以退货。

存货领用按照生产计划与项目生产进度发货，对超过定额数量的领料，按照经授权人员的批准增加量予以发放。存货发出的计价方法为加权平均法。

年末全面盘点存货，对盘点中产生的盈亏进行分析并据其产生的不同原因按规定程序报有关部门审批后予以处理。

存货用于出租、出借时，经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后，有专人进行管理，并设立相关台账予以核算。

对贵重或需保密的存货指定专人保管与制订专门的保管、收付程序，非经授权其他存货保管人员不得接触与从事收付业务。

（7）对外投资和对子公司的管理

公司设置综合管理部管理对外投资业务，根据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负责协调相关部门对投资项目进行可行性研究与评估或聘请专业机构实施可行性研究，编制投资建议书提交总经理办公会进行讨论和审查，审查认可后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讨论决策。

对子公司实行与财务报告相关的管理控制，.经营业务层面的控制、重大筹资活动和对外担保等控制，包括派遣主要管理人员、统一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参与年度预算的编制与审查、确定其业务开展范围与权限体系、重大投资与筹资、重大交易的专门审查等，并通过类似项目的合并审查、总额控制等措施防范子公司采用分拆项目的方式绕过授权限制。

与投资相关的权益证书由办公室统一管理，并设立相应台账予以记录，由财务会计部门定期进行清点。

所有对外投资的投资收益均有财务会计部门实施统一核算，不存在未列入本公司会财务报表的账外投资收益。

（8）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根据固定资产管理制度的规定，在财务部统一管理的原则下，按照固定资产的类别和管理要求，由相关部门负责归口分管。对相关岗位均明确规定有岗位责任制，在请购与审批、审批与执行、验收与付款、保管与记录、投保申请与批准、使用与修理、处置申请与审批等环节明确了各自的程序权责及相互制约要求与措施。

对不同来源取得的固定资产均明确有其流程和帐务处理的规定和要求，对所有的固定资产均编有识别编码，建立相应台帐与目录统一由财务部核算，每半年核对一次。

对固定资产出租、出借、转移、出售、报废等均由固定资产管理部门与财务部门按规定程序报经批准执行并由财务部门统一核算。

（9）工程项目

公司设立综合管理部管理工程项目建造，根据工程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召集工程、技术、财务等有关部门对项目建议、可行性研究与项目决策、概预算编制与审核、项目决策与项目合同、项目实施与付款、项目实施与验收、竣工决算与决算审计等环节明确了各自的权责及相互制约要求与措施。

重大工程项目决策时依据项目建议书与可行性研究，由工程技术、财务会计与法律部门共同对项目建议书与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完整性、客观性进行经济技术分析和评审，并出具评审意见，由公司董事会讨论决定。工程项目发生重要改变的，按原批准程序重新履行核准手续。

工程完工后组织相关人员进行验收，办理竣工决算与资产移交至使用部门，并由内部审计机构或聘请中介机构实施审计。

工程项目产权涉及需要进行法定登记的，由综合管理部办理登记手续。

（10）筹资

公司设立财务部专职管理筹资业务，制订的管理制度分别为：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在筹资方案的拟定与决策、筹资合同或协议的订立与审批、筹资的相关业务流程、与筹资相关的各种款项偿还的审批与执行、筹资业务的执行与相关会计记录等环节明确了各自的权责及相互制约要求与措施。

对募集资金的程序、审批、使用、变更、监督和责任追究等内容在其管理制

度中均进行了明确规定。并对其进行专户存储管理，与开户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掌握募集资金专用帐户的资金动态。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还将：1、跟踪项目进度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确保投资项目按公司承诺计划实施，并定期向董事会和公司财务部门报告具体工作进展情况。2、审计部跟踪监督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定期向董事会报告。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监督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定期就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独立董事可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审计，并在年度报告中作相应披露。3、积极配合保荐人的督导工作，主动向保荐人通报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授权保荐代表人到有关银行查询募集资金支取情况以及提供其他必要的配合和资料。

因市场等客观原因的变化，公司确需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或变更项目投资方式，必须通知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按规定的程序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依法提交股东大会审批并按规定及时进行披露。

（11）销售与收款

公司设置市场营销部专职从事销售商品与提供劳务等销售业务，制订了销售与应收款项管理制度。在对客户信用调查评估与销售合同审批签订；特别重大销售合同的洽谈和签订；销售合同的审批、签订与办理发货；销售货款的确认、回收与相关会计记录；销售退回货品的验收、处置与相关会计记录；销售业务经办人与发票开具、管理；坏账准备的计提与审批、坏账的核销与审批等环节明确了各自的权责及相互制约要求与措施。

公司的销售信用政策，由市场营销部进行日常管理。每年定期对客户的信用情况进行评估，以此确定其信用额度、回款期限、折扣标准等。

公司依据预算指标制订本年度的销售计划，明确销售业绩目标、责任人员与考核要求。公司制订并实施了定价控制制度、产品（服务）价格目录、折扣标准及收款政策等销售管理制度。

市场营销部依据正式签定的合同，向仓储部门下达发货通知单、同时编制销售发票开具通知单送交财务会计部门，由财务会计部门专职人员在对客户信用情况与实际发货出库记录审核无误后开具发票。

营销、仓储与财务部门分别依据其业务范围记录销售合同、销售定单、销售发货通知单、销售发票开具通知单、发货凭证、销售发票等文件内容的各项信息

并定期相互核对。由指定人员定期跟踪审阅。

所有销售回款均由财务部门实行收取与核算，销售人员不接触销售现款。

市场营销部门负责应收账款的催收，催收记录包括往来函电均妥善保存。财务部门依据会计记录对超过合同约定未收回的款项督促销售部门催收。

市场营销部门建立客户销售台账，记录对常年、重要客户的采购信息包括采购数量与金额、销售回款过程、应收款项余额变动及信用额度使用情况，评估其信用情况与失信风险。

因销售业务获取的商业票据均交财务会计部门办理收取或贴现。

（12）成本与费用

公司由财务部门的专职人员核算成本费用，制订成本费用管理制度，在成本费用预算的编制与审批、成本费用支出与审批、成本费用支出与会计记录等环节明确了各自的权责及相互制约要求与措施。

公司在存货采购时采用制定订单采购总量等方法控制采购成本与仓储成本，依据生产任务书进行成本指标分解、落实责任主体保证成本计划的有效实施，明确制造费用支出的范围与标准，采用按销售订单核算成本的方法控制制造费用支出。

成本费用核算方法按照国家相关规定与公司业务实际情况确定与核算，以实际金额列示，不随意改变成本费用的确认标准及计量方法，不虚列、多列、不列或少列成本费用。

公司定期实施成本费用分析并由财务部门提出分析报告、由内部审计机构实施审计监督，依据实际成本费用支出结合考核要求对相关责任人员实施考核。

（13）人力资源

公司由人力资源部专职管理人力资源，制订了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在招聘与录用、培训、离职、薪酬与考核等环节明确了各自的权责及相互制约要求与措施。

依据公司的生产业务发展需要与自然减员的情况，编制年度人力资源需求计划，按规定程序报经批准后实施。

公司招聘人员时，关注应聘人员的职业道德，对出纳、会计、信息系统等关键岗位人员与中高级管理人员时，审核其是否存在违法犯罪、行政处罚与商业欺诈等前科。对需要从业资格的岗位，检查其从业资格证书的真实性。

公司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对各类员工进行职业道德、风险控制意识与专业知

识培训，并结合考核要求实施考核。

员工离职时按照规定程序办理完交接手续、退还公司财产后，出具解除劳动合同证明。

公司依据薪酬制度与业绩考核制度对所有员工实施业绩考核并依据考核结果确定其奖励。

（14）对外担保

公司由综合管理部专职管理公司对外担保事项，制订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司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应遵循合法、审慎、互利、安全的原则，严格控制担保风险。

A、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应按照《公司章程》中关于对外担保事项的明确规定及《对外担保制度》中的有关规定行使审批权限，如有涉及违反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的，按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的有关规定追究其责任。

B、公司应调查被担保人的经营和信誉情况或聘请外部专业机构对被担保人的担保风险进行评估，董事会应认真审议分析被担保方的财务状况、营运状况、行业前景和信用情况，审慎依法作出决定。

C、为发展生产经营，本着风险共担、利益共享的原则，公司可与有关企业建立互为担保关系。互为担保额度应大体相当。公司对非互保单位、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应当要求对方提供反担保，且谨慎判断反担保提供方的实际担保能力和反担保的可执行性。

D、公司独立董事应在董事会审议对外担保事项时发表独立意见，必要时可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进行核查。如发现异常，应及时向董事会和监管部门报告并履行有关手续。

E、公司应妥善管理担保合同及相关原始资料，及时进行清理检查，并定期与银行等相关机构进行核对，保证存档资料的完整、准确、有效，注意担保的时效期限。在合同管理过程中，一旦发现未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程序批准的异常合同，应及时向董事会和监事会报告。

F、公司财务部指派专人持续关注被担保人的情况，收集被担保人最近一期的财务资料和审计报告，定期分析其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关注其生产经营、资产负债、对外担保以及分立合并、法定代表人变化等情况，建立相关财务档案，定期向董事会报告。如发现被担保人经营状况严重恶化等重大事项时，应及时报

告董事会。董事会有义务采取有效措施，将损失降低到最小程度。

G、对外担保的债务到期后，公司应督促被担保人在限定时间内履行偿债义务。若被担保人未能按时履行义务，公司应及时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

H、公司担保的债务到期后需展期并需继续由其提供担保的，应作为新的对外担保，重新履行审批程序。但在公司审议批准的担保期限和担保额度内，公司为其提供的债务担保可以免于重新审批。

I、公司控股子公司应在其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做出决议后，及时通知公司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J、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事项。

（15）关联交易

公司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遵循诚实信用、平等、自愿、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结合《公司章程》，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公司关联交易原则、关联人和关联关系、关联交易的程序、需进行披露的关联交易项目等进行了规定。2011年度，公司没有发生重大关联交易，发生的日常经营关联交易已经恰当审批。

（16）会计系统与财务报告

公司设立财务部门，专职会计核算。制定有财务管理制度、财务报告管理制度、财务人员垂直管理制度、企业税务管理制度、货币资金管理制度、财务发票管理制度、财务印章票据管理制度、财务电算化管理制度、会计档案管理制度等。

公司已建立内部会计管理体系，包括董事会、总经理、财务总监对会计工作的领导职责，财务部门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的职责、权限，财务部门与其他职能部门的关系等。

公司会计人员具有会计从业资格证件，并接受过必要的专业培训，重要岗位人员具有专业技术证书。

会计机构各岗位均制订有岗位责任制，并按照批准、执行和记录职能分开的内部控制原则分工负责。会计人员的工作岗位不定期进行轮换。

公司会计核算的组织形式为一级核算。公司已设立财务会计机构并按规定配备必要的会计人员负责财务会计核算，各子公司根据公司的要求和规定设立财务

会计部门，负责本系统的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工作。

会计电算化系统使用中已制订了保护措施，如输入核对、专人输入和修改；明细帐定期打印存档；计算机防病毒措施；有效文件备份；系统开发、维护与业务处理人员分开等。

已制定正式的计算机应用系统开发和维护规程并有效地执行。对网络安全方面采取了必要的防卫措施。

公司对下属子公司编制的会计报表进行报表合并，编制母公司及合并财务报表与相应的会计报表附注。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按《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实施。

财务会计报告经财务会计部门负责人、财务总监和总经理审核签发后提交董事会，经董事会讨论及作出核准的决议、履行必要的承诺与签发程序后向外界提供。

（17）信息披露

公司由董事会秘书负责发布公司各种对外提供的信息，制订了信息披露制度和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公司已明确除国家法律法规与监管机构规定需要披露的信息外其他重要信息的范围及内容，确保在成本效益原则基础上披露所有重要信息；确定了内部信息收集与分析、对外提供信息内容正确性审核的程序与要求，及时向外界提供信息。未履行前述程序的所有公司内部信息不向特定对象单独透露或泄露，确保信息披露的公平性。

公司按国家相关监管机构规定及时、完整、正确地提交应当公布的相关信息。

报告期内披露情况请见“第四节 十六、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情况索引”相关内容。

（三）对内部控制的评价及审核意见

1、公司董事会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并且得到了较好的贯彻和执行，在公司经营的采购、生产、销售等各个关键环节、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募集资金使用、信息披露等方面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

用，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和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保证。2011年度未发现公司存在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的重大缺陷，在公司未来经营发展中，公司将结合自身发展实际需要，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增强内部控制的执行力，使之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2、公司独立董事对内部控制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公司现行内部控制体系和控制制度基本建立健全，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公司发展的需要，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制订以来，公司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使用、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具有合理性和有效性。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201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作的实际情况。

3、公司监事会对内部控制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现已建立了基本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各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201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会计师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4、保荐机构对内部控制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泰胜风能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现行内部控制制度和执行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企业业务经营及管理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公司董事会出具的《201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基本反映了其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5、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我们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六、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机制

公司建立了公正、有效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基本年薪与年终绩效考核相结合的薪酬制度。本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制度进行补充和修改。

第八节 监事会报告

2011 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了自身职责，对 2011 年度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各方面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成员忠于职守，全面落实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未出现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现将 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9 次会议，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具体情况为：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1	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1 年 1 月 12 日
2	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1 年 2 月 20 日
3	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1 年 4 月 21 日
4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1 年 6 月 2 日
5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1 年 8 月 8 日
6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11 年 8 月 25 日
7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11 年 10 月 14 日
8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11 年 10 月 25 日
9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11 年 12 月 4 日

（一）2011 年 1 月 12 日，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的监事 3 人，实际参会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伟光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关于改聘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二）2011 年 2 月 20 日，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的监事 3 人，实际参会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伟光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公司<201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的决议》、《关于公司<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公司<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决议》、《关于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关于公司<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

告>的决议》、《关于公司<201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决议》、《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的决议》、《关于公司<2010 年年度报告>及<2010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决议》。

（三）2011 年 4 月 21 日，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的监事 3 人，实际参会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伟光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关于审核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决议》、《关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的决议》。

（四）2011 年 6 月 2 日，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的监事 3 人，实际参会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伟光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五）2011 年 8 月 8 日，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的监事 3 人，实际参会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伟光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其他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在内蒙古呼伦贝尔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六）2011 年 8 月 25 日，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的监事 3 人，实际参会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伟光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的议案》。

（七）2011 年 10 月 14 日，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的监事 3 人，实际参会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伟光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公司“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在加拿大安大略省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八）2011 年 10 月 25 日，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的监事 3 人，实际参会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伟光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1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的议案》。

（九）2011 年 12 月 4 日，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的监事 3 人，实际参会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伟光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其他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除召开监事会会议外，还列席和出席了公司的董事会

会议和股东大会，听取了公司各项重要提案和决议，了解了公司各项重要决策的形成过程，掌握了公司经营业绩情况，同时履行了监事会的知情监督检查职能。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11 年度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在本报告期内,监事会本着对股东和公司负责的原则,在公司日常运作过程中,严格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责,积极行使权力、忠实履行义务并按照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规范监事会日常监督和议事行为,有效地发挥了监事会的监督作用。据此,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监事会成员通过列席本年度董事会会议及公司股东大会,参与了公司重大经营决策讨论及经营方针的制定工作,并依法对公司经营运作的情况进行监督。监事会认为:

2011 年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均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的规定,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所有重大决策程序合法,有关决议的内容合法有效,未发现公司有违法违规的经营行为。信息披露也能做到及时、准确、完整,通过制度的制定加强了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的沟通。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能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其职责。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行使职权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本年度监事会及时了解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认真核查了公司季度、半年度报告及有关文件,并对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及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进行了仔细检查。通过检查,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进行了有效监督

为进一步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订了《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上述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报告期内，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28 日开立了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哈密专户，专门用于投资新疆泰胜风能装备有限公司。2011 年 12 月 1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募投项目新设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对公司下属子公司新疆泰胜风能装备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呼伦贝尔泰胜电力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目前实施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已划入并实际使用后的募集资金余额及后续将划入子公司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并由上述负责项目的子公司与保荐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专户所在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伦贝尔分行和哈密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国南路支行）于 2011 年 12 月 21 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以“其他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在新疆哈密地区投资建设“2.5MW-5MW 风机重型塔架生产基地建设工程项目”及设立全资子公司、使用“其他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在内蒙古呼伦贝尔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以公司“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在加拿大安大略省设立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使用“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中的人民币 5,500 万元（大写：人民币伍仟伍佰万元整）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发表了同意意见。上述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未发现侵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监事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情况、进度及项目调整情况进行了监督。由于目前行业发展趋势和投资环境、市场环境的变化，以及重型设备制造对物流环境的特殊要求，公司基于维护公司及全体投资者利益和充分发挥募集资金最佳使用效率和实现投资效益最大化的目的，于 2012 年 3 月 23 日第一届董事会

第二十五次会议专门对募集资金承诺投资的三个项目均作了科学的必要的调整，公司监事会对本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本事项已于 2012 年 4 月 10 日经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报告期内，公司未使用募集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四）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收购、出售资产的情况。

（五）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2011 年 4 月 21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的议案》，同意为全资子公司上海泰胜（东台）电力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在中国交通银行盐城东台支行办理银行承兑汇票、保函等业务提供授信担保。授信额度为人民币贰仟万元（¥20,000,000.00 元），担保期限为壹年。公司监事会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六）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除上述为全资子公司上海泰胜（东台）电力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的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七）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保密制度，严格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也未发生受到监管部门查处和整改的情形。

（八）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现已建立了基本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各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201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会计师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第九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 计 报 告

（2012）京会兴审字第04030300号

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胜风能”）财务报表，包括201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

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泰胜风能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泰胜风能201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市

二〇一二年四月十六日

二、 审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726,712,682.94	847,908,617.7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9,086,300.00	700,000.00
应收账款	五、3	207,071,901.02	107,146,381.92
预付款项	五、4	76,424,331.11	37,553,589.6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五、5	7,381,989.39	2,345,927.03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6	2,812,701.95	5,321,272.3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7	301,303,060.04	216,151,030.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330,792,966.45	1,217,126,818.73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8	184,083,534.23	173,209,154.45
在建工程	五、9	13,281,962.23	1,214,185.45
工程物资	五、10	949,942.21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11	67,538,455.36	68,940,357.6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2		452,668.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3	4,795,094.08	3,124,138.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0,648,988.11	246,940,504.15
资产总计		1,601,441,954.56	1,464,067,322.88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财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1年12月31日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5	1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16	74,979,500.83	13,085,509.18
应付账款	五、17	53,394,440.46	33,529,909.14
预收款项	五、18	120,049,185.77	103,610,045.2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五、19	3,787,697.87	2,375,924.45
应交税费	五、20	-6,530,386.63	3,979,937.4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21	348,081.47	1,127,092.6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56,028,519.77	157,708,418.0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22	20,000.00	4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000.00	40,000.00
负债合计		256,048,519.77	157,748,418.05
股东权益：			
股本	五、23	216,000,000.00	120,000,000.00
资本公积	五、24	896,368,692.84	992,368,692.84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5	17,222,496.93	13,312,319.1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6	206,015,763.14	180,637,892.8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5,050.3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335,551,902.61	1,306,318,904.83
少数股东权益	五、27	9,841,532.18	
股东权益合计		1,345,393,434.79	1,306,318,904.8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601,441,954.56	1,464,067,322.88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财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91,135,589.24	841,263,535.38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086,300.00	700,000.00
应收账款	十、1	144,011,064.17	106,523,278.17
预付款项		21,580,171.78	61,884,243.31
应收利息		7,381,989.39	2,345,927.03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2	59,538,363.44	40,986,910.81
存货		239,851,839.37	141,184,830.9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172,585,317.39	1,194,888,725.6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3	126,452,400.00	5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9,291,366.02	76,038,383.46
在建工程		6,464,513.72	1,184,987.2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1,061,080.47	31,697,271.6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52,668.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91,479.86	2,958,588.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6,860,840.07	162,331,899.00
资产总计		1,429,446,157.46	1,357,220,624.64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财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1年12月31日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2,818,291.77	13,085,509.18
应付账款		31,148,789.63	16,477,745.73
预收款项		85,390,325.75	66,955,977.91
应付职工薪酬		2,369,512.00	160,806.61
应交税费		-2,924,423.86	14,143,807.5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0,000.00	904,893.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8,852,495.29	111,728,740.0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68,852,495.29	111,728,740.05
股东权益：			
股本		216,000,000.00	120,000,000.00
资本公积		896,368,692.84	992,368,692.84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222,496.93	13,312,319.1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1,002,472.40	119,810,872.58
股东权益合计		1,260,593,662.17	1,245,491,884.5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429,446,157.46	1,357,220,624.64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财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11年度

编制单位：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615,667,630.79	567,962,820.86
其中：营业收入	五、28	615,667,630.79	567,962,820.8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60,509,942.58	447,323,491.97
其中：营业成本	五、28	505,392,277.74	375,283,976.2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29	1,483,494.69	1,652,360.22
销售费用	五、30	30,187,905.85	35,199,661.96
管理费用	五、31	33,998,808.43	32,295,818.23
财务费用	五、32	-16,488,346.90	-669,091.19
资产减值损失	五、33	5,935,802.77	3,560,766.5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4	17,261.36	36,000.9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5,174,949.57	120,675,329.85
加：营业外收入	五、35	15,027,067.31	25,883,895.54
减：营业外支出	五、36	241,398.69	353,249.7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9,678.34	60,044.3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9,960,618.19	146,205,975.62
减：所得税费用	五、37	16,731,037.93	36,988,391.1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229,580.26	109,217,584.4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288,048.08	109,217,584.46
少数股东损益		-58,467.82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五、38	0.25	0.64
（二）稀释每股收益	五、38	0.25	0.64
七、其他综合收益	五、39	-55,050.30	
八、综合收益总额		53,174,529.96	109,217,584.4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3,232,997.78	109,217,584.4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8,467.82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财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2011年度

编制单位：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4	417,267,985.71	525,827,355.95
减：营业成本	十、4	349,275,766.62	353,013,985.49
营业税金及附加		68,684.87	921,549.74
销售费用		14,660,559.74	32,290,168.00
管理费用		24,171,868.35	24,976,767.07
财务费用		-16,362,911.48	-750,697.29
资产减值损失		2,531,566.35	3,252,689.7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922,451.26	112,122,893.21
加：营业外收入		8,657,401.59	6,123,098.62
减：营业外支出		114,366.90	282,236.9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3,497.68	52,236.9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465,485.95	117,963,754.88
减：所得税费用		12,363,708.37	30,010,730.2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101,777.58	87,953,024.60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39,101,777.58	87,953,024.60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财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1年度

编制单位：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65,757,299.25	656,682,373.1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77,383.89	3,573,995.8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0	31,462,918.01	37,148,928.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7,697,601.15	697,405,297.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77,313,119.33	609,537,497.5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110,203.36	35,143,669.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476,706.06	57,546,977.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0	65,800,466.49	44,361,537.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9,700,495.24	746,589,682.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02,894.09	-49,184,384.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261.36	36,000.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8,372.00	1,332,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5,633.36	1,368,500.9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0,995,790.03	66,299,805.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995,790.03	66,299,805.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830,156.67	-64,931,304.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900,000.00	895,957,9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9,9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4,555,109.47	6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455,109.47	960,957,9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4,555,109.47	1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192,608.11	2,189,642.4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747,717.58	112,189,642.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92,608.11	848,768,257.5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5,668.04	266,899.5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8,201,326.91	734,919,468.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4,914,009.85	109,994,541.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6,712,682.94	844,914,009.85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财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1年度

编制单位：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0,416,555.55	486,006,816.36
收到的税费返还		477,383.89	3,573,995.8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657,792.69	17,066,851.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5,551,732.13	506,647,663.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1,685,214.84	474,683,844.1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706,120.67	22,713,530.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075,229.47	43,834,051.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708,730.19	74,933,729.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7,175,295.17	616,165,156.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23,563.04	-109,517,492.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6,500.00	1,243,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6,500.00	1,243,5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994,206.61	8,333,331.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76,452,4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446,606.61	8,333,331.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300,106.61	-7,089,831.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95,957,9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4,455,109.47	5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455,109.47	950,957,9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4,455,109.47	9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192,257.11	2,032,062.4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647,366.58	92,032,062.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92,257.11	858,925,837.5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411.51	266,899.5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7,133,338.27	742,585,413.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8,268,927.51	95,683,513.7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1,135,589.24	838,268,927.51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财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1年度

编制单位：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其他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0	992,368,692.84			13,312,319.17		180,637,892.82			1,306,318,904.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20,000,000.00	992,368,692.84			13,312,319.17		180,637,892.82			1,306,318,904.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6,000,000.00	-96,000,000.00			3,910,177.76		25,377,870.32	-55,050.30	9,841,532.18	39,074,529.96
（一）净利润							53,288,048.08		-58,467.82	53,229,580.26
（二）其他综合收益								-55,050.30		-55,050.30
上述（一）和（二）小计							53,288,048.08	-55,050.30	-58,467.82	53,174,529.96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9,900,000.00	9,900,0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9,900,000.00	9,9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3,910,177.76		-27,910,177.76			-24,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910,177.76		-3,910,177.7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24,000,000.00			-24,000,000.00
4.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96,000,000.00	-96,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96,000,000.00	-96,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6,000,000.00	896,368,692.84			17,222,496.93		206,015,763.14	-55,050.30	9,841,532.18	1,345,393,434.79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财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1年度

编制单位：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其他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126,410,792.84			4,517,016.71		80,215,610.82			301,143,420.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0,000,000.00	126,410,792.84			4,517,016.71		80,215,610.82			301,143,420.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0	865,957,900.00			8,795,302.46		100,422,282.00			1,005,175,484.46
（一）净利润							109,217,584.46			109,217,584.4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09,217,584.46			109,217,584.46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0	865,957,900.00								895,957,9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30,000,000.00	865,957,900.00								895,957,9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8,795,302.46		-8,795,302.46			
1. 提取盈余公积					8,795,302.46		-8,795,302.4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992,368,692.84			13,312,319.17		180,637,892.82			1,306,318,904.83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财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1年度

编制单位：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0	992,368,692.84	-	-	13,312,319.17	-	119,810,872.58	1,245,491,884.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20,000,000.00	992,368,692.84	-	-	13,312,319.17	-	119,810,872.58	1,245,491,884.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6,000,000.00	-96,000,000.00	-	-	3,910,177.76	-	11,191,599.82	15,101,777.58
（一）净利润							39,101,777.58	39,101,777.58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9,101,777.58	39,101,777.58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3,910,177.76		-27,910,177.76	-24,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910,177.76		-3,910,177.7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24,000,000.00	-24,000,000.00
4.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96,000,000.00	-96,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96,000,000.00	-96,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6,000,000.00	896,368,692.84	-	-	17,222,496.93	-	131,002,472.40	1,260,593,662.17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财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1年度

编制单位：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期末余额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126,410,792.84	-	-	4,517,016.71	-	40,653,150.44	261,580,959.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90,000,000.00	126,410,792.84	-	-	4,517,016.71	-	40,653,150.44	261,580,959.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0	865,957,900.00	-	-	8,795,302.46	-	79,157,722.14	983,910,924.60
（一）净利润							87,953,024.60	87,953,024.60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87,953,024.60	87,953,024.60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0	865,957,900.00						895,957,9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30,000,000.00	865,957,900.00						895,957,9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
（四）利润分配					8,795,302.46		-8,795,302.46	-
1. 提取盈余公积					8,795,302.46		-8,795,302.46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股东的分配								-
4. 其他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六）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七）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992,368,692.84	-	-	13,312,319.17	-	119,810,872.58	1,245,491,884.59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财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三、财务报表附注（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基本情况

公司的前身上海泰胜电力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4 月 13 日。

公司于 2001 年 4 月 13 日由柳志成、黄京明、夏权光、朱守国、张福林、张锦楠共同出资人民币捌佰万元组建，其中：柳志成出资 240 万元，占注册资本 30%，黄京明出资 160 万元，占注册资本 20%，夏权光出资 120 万元，占注册资本 15%，朱守国出资 120 万元，占注册资本 15%，张福林出资 80 万元，占注册资本 10%，张锦楠出资 80 万元，占注册资本 10%，该出资已经上海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1 年 3 月 19 日出具的上东会验字（2001）第 B-407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根据公司 2006 年 12 月 6 日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柒佰万元，由原股东柳志成、黄京明、夏权光、朱守国、张福林、张锦楠及新增股东林寿桐共同投入，其中：柳志成增资 140 万元，黄京明增资 140 万元，夏权光增资 105 万元，朱守国增资 105 万元，张福林增资 70 万元，张锦楠增资 70 万元，林寿桐增资 70 万元；同时根据股东柳志成和林寿桐于 2006 年 12 月 06 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股东柳志成将其所持有的原股份 10% 股权作价 80 万元转让给林寿桐。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壹仟伍佰万元，其中：柳志成持有 20% 股权，黄京明持有 20% 股权，夏权光持有 15% 的股权，朱守国持有 15% 股权，张福林持有 10% 的股权，张锦楠持有 10% 的股权，林寿桐持有 10% 股权。该增资已经上海华晖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12 月 11 日出具的晖会验(2006)第 1952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公司 2007 年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仟伍佰万元，由新旧股东共同认缴，认缴股东分别为：柳志成、黄京明、夏权光、朱守国、张福林、张锦楠、林寿桐、钱金良、林志南、李敬斌、黄伟光、蔡循江、俞霞和尤定锡等十四名。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肆仟万元，其中：柳志成持有 18.34% 的股权，黄京明持有 17.39% 的股权，夏权光持有 11.80% 的股权，朱守国持有 11.80% 股权，张福林持有 7.86% 的股权，张锦楠持有 9.41% 的股权，林寿桐持有 8.28% 的股权，钱金良持有 1.47% 的股权，林志南持有 1.05% 的股权，李敬斌持有 1.68% 的股权，黄伟光持有 2.17% 的股权，蔡循江持有 2.67% 的股权，俞霞持有 0.63% 的股权，尤定锡持有 5.45% 的股权；该增资已经上海华晖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 26 日出具的华会验（2007）第 863 号验资报告及 2008 年 01 月 10 日出具的华会验（2008）第 23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公司 2008 年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仟万元，由新股东涌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上海领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中领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吴绅、黄琬婷、张海丽、王健摄、李文认缴。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陆仟万元，其中：柳志成持有 12.22% 的股权，黄京明持有 11.59% 的股权，夏权光持有 7.87% 的股权，朱守国持有 7.87% 的股权，张福林持有 5.24% 的股权，张锦楠持有 6.27% 的股权，林寿桐持有 5.52% 的股权，钱金良持有 0.98% 的股权，林志南持有 0.70% 的股权，李敬斌持有 1.12% 的股权，黄伟光持有 1.45% 的股权，蔡循江持有 1.78% 的股权，俞霞持有 0.42% 的股权，尤定锡持有 3.63% 的股权，涌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6.67% 的股权，上海领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 3.33% 的股权，上海中领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 6.00% 的股权，吴绅持有 1.67% 的股权，黄琬婷持有 1.67% 的股权，张海丽持有 0.67% 的股权，王健摄持有 3.33% 的股权，

李文持有 10.00% 的股权。该增资已经上海华晖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01 月 15 日出具的华会验（2008）第 41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股东涌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与王健摄于 2009 年 4 月 17 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股东涌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将所持有 2% 的股权作价 600 万元人民币转让给王健摄；另根据公司 2009 年 4 月 19 日《上海泰胜电力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一次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佰柒拾万元，由新股东朱津虹、柳然、祝祁、邹涛认缴。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陆仟壹佰柒拾万元，其中：柳志成出资 7,334,000.00 元，持有 11.887% 的比例，黄京明出资 6,955,400.00 元，持有 11.273% 的股权，夏权光出资 4,719,400.00 元，持有 7.649% 的股权，朱守国出资 4,719,400.00 元，持有 7.649% 的股权，张福林出资 3,145,300.00 元，持有 5.098% 的股权，张锦楠出资 3,762,400.00 元，持有 6.098% 的股权，林寿桐出资 3,313,600.00 元，持有 5.371% 的股权，钱金良出资 589,000.00 元，持有 0.955% 的股权，林志南出资 420,700.00 元，持有 0.682% 的股权，李敬斌持有 673,100.00 元，持有 1.091% 的股权，黄伟光出资 869,500.00 元，持有 1.409% 的股权，蔡循江出资 1,065,800.00 元，持有 1.727% 元，俞霞出资 252,400.00 元，持有 0.409% 的股权，尤定锡出资 2,180,000.00 元，持有 3.533% 的股权，涌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2,800,000.00 元，持有 4.538% 的股权，上海领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2,000,000.00 元，持有 3.241% 的股权，上海中领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3,600,000.00 元，持有 5.835% 的股权，吴绅出资 1,000,000.00 元，持有 1.621% 的股权，黄琬婷出资 1,000,000.00 元，持有 1.621% 的股权，张海丽出资 400,000.00 元，持有 0.648% 股权，王健摄出资 3,200,000.00 元，持有 5.186% 的股权，李文出资 6,000,000.00 元，持有 9.724% 的股权，朱津虹出资 1,000,000.00 元，持有 1.621% 的股权，柳然出资 300,000.00 元，持有 0.486% 的股权，祝祁出资 300,000.00 元，持有 0.486% 的股权，邹涛出资 100,000.00 元，持有 0.162% 的股权。该增资已经浙江千马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9 年 04 月 21 日出具浙千马验字[2009]094 号验资报告验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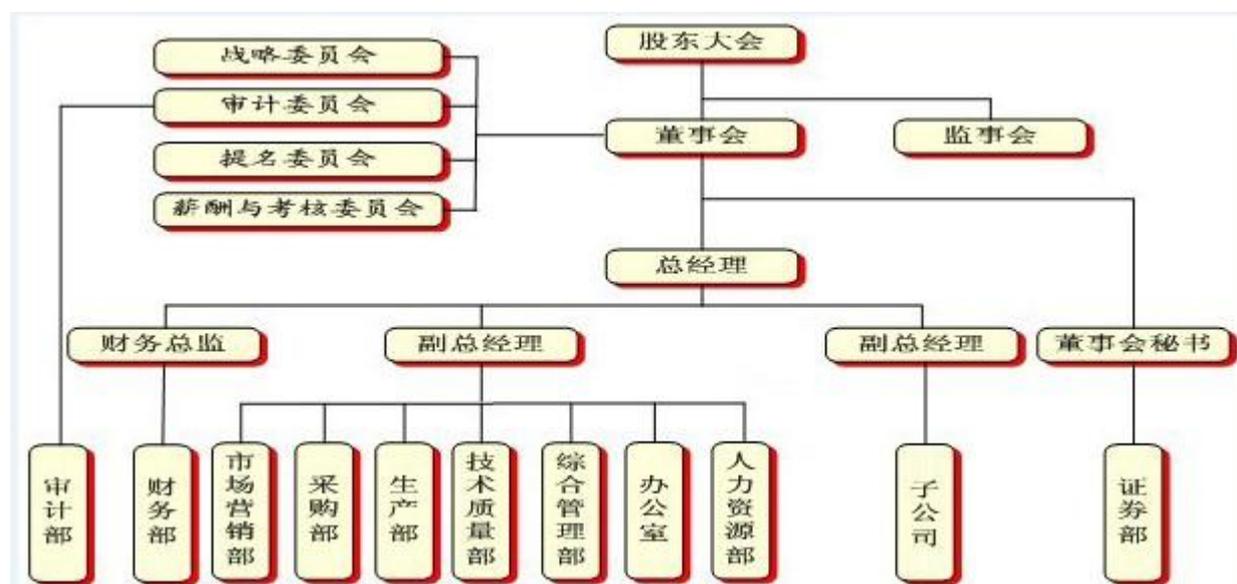
2009 年 6 月上海泰胜电力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以整体改制方式变更设立了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6 月 30 日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1022800042277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设立时的股本为人民币 90,000,000.00 元，2009 年 6 月 28 日根据经批准的《发起人协议》、《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筹）章程》的规定，公司申请变更登记为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玖仟万元，由柳志成等 26 个发起人以其拥有的公司截止 2009 年 5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 211,161,248.61 元缴足，折合股本人民币玖仟万元，每股面值 1 元，其余部分记入资本公积人民币 121,161,248.61 元。柳志成等 26 个发起人按照其在公司的出资比例享有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已经福建立信闽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09 年 6 月 28 日出具闽信审字[2009]第 X005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公司根据 2010 年 7 月 29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2010 年 8 月 13 日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并经 2010 年 9 月 16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291 号文《关于核准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的核准，同意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不超过 3,000 万股新股。泰胜风能于 2010 年 10 月 8 日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31 元，共计募集人民币 93,000.00 万元。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2,000.00 万元。经立信中联闽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 13 日出具中联闽都验字[2010]019 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 2010 年

10 月 13 日止，公司共计募集货币资金人民币 93,000.00 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34,042,100.00 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95,957,900.00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30,00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865,957,900.00 元。

根据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玖仟陆佰万元，由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转增基准日为 2011 年 5 月 10 日，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贰亿壹仟陆佰万元。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1 年 5 月 11 日出具（2011）京会兴验字第 4-021 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 2011 年 5 月 10 日止，公司已将资本公积玖仟陆佰万元转增股本。

公司注册号：310228000422771；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住所：上海市金山区卫清东路 1988 号；法定代表人：柳志成；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亿壹仟陆佰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贰亿壹仟陆佰万元；经营范围：风力发电设备，钢结构，化工设备制造安装，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风力发电设备、辅件、零件销售（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经营期限：2001 年 4 月 13 日至不约定期限。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子公司（“本集团”）执行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

本集团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其 201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

3、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计量属性

本集团财务报表项目采用历史成本为计量属性，对于符合条件的项目，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公司本期报表项目的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不包含相关直接费用。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企业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所转移的对价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分步购买中购买方原在被购买方中持有的权益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在购买日取得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结合购买日存在的合同条款、经营政策、并购政策等相关因素进行分类或指定。

在企业合并中，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在以前期间发生的未弥补亏损等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用于抵减以后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但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果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相关情况在购买日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购买方应当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由该企业合并所产生的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所得税费用）。除上述情况以外（比如，购买日后超过 12 个月、或在购买日不存在相关情况但购买日以后开始出现的情况导致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预期能够实现），如果符合了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条件，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所得税费用），不调整商誉金额。

7、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集团及本集团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公司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受控制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集团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集团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年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本集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自本集团最终控制方对被合并子公司开始实施控制时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以其账面价值并入本集团合并资产负债表，被合并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纳入本集团合并利润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集团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资产、负债及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纳入本集团财务报表中。

本集团自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处购买股权，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集团会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

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集团内部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后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集团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编制现金流量表时，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折算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其余情况下所产生的外币折算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货币兑换形成的折算差额，计入财务费用。

（2）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10、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分为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该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b.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c.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

d.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或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 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结转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

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除减值损失及外币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c.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d.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所持有的其他企业无活跃市场报价的债务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有活跃市场报价的金融资产，采用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公允价值。对于无活跃市场报价的金融资产，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等估值方法确定公允价值。

(3) 金融资产转移

当某项金融资产转移后，该金融资产收取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与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至转入方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

益：

a.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或非暂时性下降，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5）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能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应当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公司应当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应当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p>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p> <p>单项金额重大是指：本公司将单项金额300万元以上的款项认定为重大金额。</p>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除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组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5%
1—2 年	20%	20%
2—3 年	40%	40%
3 年以上	100%	100%

12、 存货

(1) 存货的初始确认

存货,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a. 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 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存货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包括产成品、外购商品、自制半成品等)、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

(3) 存货的初始计量

存货应当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 a. 外购的存货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以及其他可归属于存货采购成本的费用。
- b. 存货的加工成本,包括直接人工以及按照一定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 c. 存货的其他成本,是指除采购成本、加工成本以外的,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 d. 应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处理。
- e. 投资者投入存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 f.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存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存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 g.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清偿债务的存货，按其公允价值入账，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受让存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h.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其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 i. 企业提供劳务的，所发生的从事劳务提供人员的直接人工和其他直接费用以及可归属的间接费用，计入存货成本。

(4)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5)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6) 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一次计入成本费用。

(7)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3、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a.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全部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本集团会于投资处置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对于其他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成本法下公司确认投资收益，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按照上述规定确认自被投资单位应分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后，考虑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如出现长期股权投资

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净资产（包括相关商誉）账面价值的份额等情况时，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b.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与其他投资方对其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c.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按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处理；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处理。

14、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初始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a.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a.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
- b.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 c.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 d.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e.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 f.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其与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其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10	5%	9.5%
电子设备	5	5%	19%
运输设备	5	5%	19%
其他设备	5	5%	19%

每年年度终了，应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作适当调整。

（5）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固定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6）固定资产的处置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7）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公司将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租赁认定为融资租赁：

- a.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b.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c.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d.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e.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为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

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成本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6、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a.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b.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c.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按年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7、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A.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B.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a.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软件使用费按预计使用年限平均摊销。

无形资产类别	估计使用年限
土地使用权	50 年
软件	5 年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必要，对使用寿命进行调整。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公司根据研发活动是否在很大程度上具备了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为主要判断依据，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

已进行的研究活动将来是否会转入开发、开发后是否会形成无形资产等均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时，研发项目处于研究阶段；当研发项目在很大程度上具备了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时，研发项目进入开发阶段。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

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8、 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9、 预计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对外提供担保、未决诉讼等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对于未来经营亏损，不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20、 股份支付及权益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a.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公司的股票期权计划为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b.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公司的股票增值权计划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本公司股份数量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2）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3）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应当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公司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1、 股份回购

公司为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本公司职工等原因而收购本公司股份时，按实际支付的金额记入库存股。

公司根据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将收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时，按奖励库存股账面余额与职工所支付现金及授予权益工具时确认的资本公积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注销库存股时，按所注销库存股面值总额注销股本，按所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冲减库存股，按其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2、 收入

（1） 销售商品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

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提供劳务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a.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b.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c. 出租物业收入：

①具有承租人认可的租赁合同、协议或其他结算通知书；

②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开具租赁发票且价款已经取得或确信可以取得；

③出租开发产品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3、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

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5、 经营租赁与融资租赁

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1)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

（2）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6、 持有待售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一是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二是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三是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持有待售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的净额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7、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的职工薪酬，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8、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年度本集团不存在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29、 前期差错更正

本年度本集团不存在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三、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公司本期度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 注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	
营业税	应税收入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城建税	流转税	1%、7%	注 1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	5%、3%	注 2
河道管理费	流转税	1%	

注 1：母公司的城建税的税率为 1%，子公司的城建税税率为 7%。

注 2：母公司的教育费附加的税率为 5%，子公司的教育费附加税率为 3%。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上海泰胜（东台） 电力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东台泰胜	全资子公司	工业	东台	工业制造	3,500.00	风力发电 设备制造
包头泰胜风能装备 有限公司	包头泰胜	全资子公司	工业	包头	工业制造	1,500.00	风力发电 塔架制造
呼伦贝尔泰胜电力 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呼伦贝尔泰胜	控股子公司	工业	呼伦贝尔	工业制造	3,000.00	风力发电 设备、钢结构制造
新疆泰胜风能装备 有限公司	新疆泰胜	全资子公司	工业	新疆	工业制造	3,000.00	风力发电 塔架制造
加拿大泰胜新能源 股份有限公司	加拿大泰胜	全资子公司	工业	加拿大	工业制造	USD100.00	风力发电 塔架制造

(续表一)

子公司简称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 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 额(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东台泰胜	3,500.00	--	100.00%	100.00%
包头泰胜	1,500.00	--	100.00%	100.00%
呼伦贝尔泰胜	2,010.00	--	67.00%	67.00%
新疆泰胜	5,000.00	--	100.00%	100.00%
加拿大泰胜	USD100.00	--	100.00%	100.00%

(续表二)

子公司简称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 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组织机构代码

子公司简称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组织机构代码
东台泰胜	是	--	--	66080530-6
包头泰胜	是	--	--	69285630-0
呼伦贝尔泰胜	是	9,841,532.18	--	57889455-7
新疆泰胜	是	--	--	57250502-0
加拿大泰胜	是	--	--	--

2、本期合并报表范围的变更情况

与上期相比，本期新增合并单位 3 家，具体为：

公司名称	新增原因
呼伦贝尔泰胜	新设子公司
新疆泰胜	新设子公司
加拿大泰胜	新设子公司

3、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呼伦贝尔泰胜	29,822,824.79	-177,175.21
新疆泰胜	49,543,800.07	-456,199.93
加拿大泰胜	6,294,143.47	-3,206.23

(二) 少数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损益

公司	少数股东权益年初金额	本期少数股东损益	本期少数股东其他增减	少数股东权益期末金额	其他增减的说明
呼伦贝尔泰胜	--	-58,467.82	--	-58,467.82	经营亏损

(三) 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币种	平均汇率		期末汇率	
	2011 年	2010 年	2011 年	2010 年
加拿大元	6.1777	--	6.1777	--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凡未注明年初余额的均为期末余额。）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汇 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 额	折算汇 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	--	106,034.98	--	--	56,186.67
人民币	--	--	106,034.98	--	--	56,186.67
银行存款	--	--	699,907,338.69	--	--	832,358,690.26
人民币	--	--	693,609,874.65	--	--	832,354,974.65
欧元	0.43	8.1625	3.51	14.95	8.8065	131.66
美元	526.43	6.3009	3,316.98	541.10	6.6227	3,583.54
日元	1.00	0.0811	0.08	5.00	0.0813	0.41
加拿大元	1,018,849.00	6.1777	6,294,143.47			
其他货币资 金	--	--	26,699,309.27	--	--	15,493,740.79
人民币	--	--	26,699,309.27	--	--	15,493,740.79
合 计	--	--	726,712,682.94	--	--	847,908,617.72

(1) 其他货币资金分类表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保证金	6,445,714.20	2,276,699.58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0,253,595.07	13,217,041.21
合 计	26,699,309.27	15,493,740.79

(2) 因质押冻结对使用有限制的其他货币资金履约保函款项金额为 5,205,546.76 元。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减少 121,195,934.78 元，减少比例为 14.29%，减少原因主要为：募集资金投入设立新公司及基建增加。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9,086,300.00	700,000.00
合 计	9,086,300.00	700,000.00

(2) 期末公司前五名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

序号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期末余额
1	甘肃洁源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2011.08.05	2012.02.04	5,000,000.00
2	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07.29	2012.01.29	3,981,600.00
3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08.17	2012.02.17	2,172,045.20
4	江西中电投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1.08.18	2012.02.15	2,000,000.00
5	浙江运达风电有限公司	2011.08.02	2012.02.02	1,858,500.00
合计				15,012,145.20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8,386,300.00 元，增加比例为 1198.04%，增加原因主要为：客户以票据支付货款。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按组合合计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百分比法计提	224,253,649.60	100.00%	17,181,748.58	7.66%	118,043,835.99	100.00%	10,897,454.07	9.23%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之间的应收账款	--	--	--	--	--	--	--	--
组合小计	224,253,649.60	100.00%	17,181,748.58	7.66%	118,043,835.99	100.00%	10,897,454.07	9.2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合计	224,253,649.60	100.00%	17,181,748.58	7.66%	118,043,835.99	100.00%	10,897,454.07	9.23%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a.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01,250,576.83	89.74%	10,062,528.84	89,601,310.10	75.91%	4,480,065.50
1 至 2 年	14,584,010.52	6.51%	2,916,802.10	26,466,954.65	22.42%	5,293,390.93
2 至 3 年	7,027,741.01	3.13%	2,811,096.40	1,419,289.33	1.20%	567,715.73
3 年以上	1,391,321.24	0.62%	1,391,321.24	556,281.91	0.47%	556,281.91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合计	224,253,649.60	100.00%	17,181,748.58	118,043,835.99	100.00%	10,897,454.07

(2)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期末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比例 (%)
宁夏青铜峡宁电风光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141,920.00	1 年以内	13.89%
国华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非关联方	24,086,106.00	1 年以内	10.74%
国华巴彦淖尔乌拉特中旗风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709,951.90	1 年以内	9.24%
国华（江苏）风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680,339.84	1 年以内	8.78%
福建大唐国际诏安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3,708,400.00	1 年以内	6.11%
合计		109,326,717.74		48.76%

(4) 坏账准备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10,897,454.07	6,284,294.51	--	--	17,181,748.58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99,925,519.10 元，增加比例为 93.26%，增加原因主要为：客户付款期延长。

4、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1 年以内	73,947,155.01	96.76%	31,970,835.94	85.13%
1-2 年	570,366.21	0.75%	5,411,466.63	14.41%
2-3 年	1,810,410.86	2.36%	106,498.50	0.28%
3 年以上	96,399.03	0.13%	64,788.53	0.18%
合计	76,424,331.11	100.00%	37,553,589.60	100.0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序号	债务人	期末余额	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1	上海惠普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1,700,000.00	预付房款

(3)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内蒙古包头兴业集团兴宏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197,482.00	1年以内	发票未到
上海振毅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298,129.47	1年以内	预付钢板款
新疆强升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58,000.00	1年以内	发票未到
上海吴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500,000.00	1年以内	发票未到
青岛威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89,800.00	1年以内	预付设备款
合计		55,443,411.47		

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38,870,741.51 元，增加比例为 103.51%，增加原因主要为：新设子公司预付工程款项。

5、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应收利息	2,345,927.03	5,036,062.36	--	7,381,989.39
合计	2,345,927.03	5,036,062.36	--	7,381,989.39

应收利息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5,036,062.36 元，增加比例为 214.67%，增加原因主要为：超募资金采取定存方式而取得的银行尚未支付的利息。

6、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百分比法计提	3,095,935.88	100.00%	283,233.93	9.15%	5,732,780.15	100.00%	411,507.76	7.18%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之间	--	--	--	--	--	--	--	--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的应收账款								
组合小计	3,095,935.88	100.00%	283,233.93	9.15%	5,732,780.15	100.00%	411,507.76	7.1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合计	3,095,935.88	100.00%	283,233.93	9.15%	5,732,780.15	100.00%	411,507.76	7.18%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a.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925,928.28	94.51%	146,296.41	5,578,075.15	97.30%	278,903.76
1 至 2 年	29,127.60	0.94%	5,825.52	26,280.00	0.46%	5,256.00
2 至 3 年	16,280.00	0.53%	6,512.00	1,795.00	0.03%	718.00
3 年以上	124,600.00	4.02%	124,600.00	126,630.00	2.21%	126,630.00
合计	3,095,935.88	100.00%	283,233.93	5,732,780.15	100.00%	411,507.76

(2)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中能电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9,242.00	1 年以内	32.60%
北京国电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0,900.00	1 年以内	15.21%
神华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53,000.00	1 年以内	11.40%
三峡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 年以内	6.46%
三一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 年以内	6.46%
合计	--	2,233,142.00	--	72.13%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减少 2,508,570.44 元，减少比例为 47.14%，减少原因主要为：收回应收款项。

(4) 坏账准备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411,507.76	--	128,273.83	--	283,233.93

7、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3,173,792.81	967,373.20	102,206,419.61	37,368,573.91	789,030.01	36,579,543.90
在产品	106,445,016.61	--	106,445,016.61	66,942,496.30	--	66,942,496.30
库存商品	70,346,996.74	--	70,346,996.74	110,847,586.19	398,561.10	110,449,025.09
周转材料	9,198.01	--	9,198.01	--	--	--
委托加工物资	22,295,429.07	--	22,295,429.07	2,179,964.78	--	2,179,964.78
合计	302,270,433.24	967,373.20	301,303,060.04	217,338,621.18	1,187,591.11	216,151,030.07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789,030.01	178,343.19	--	--	967,373.20
库存商品	398,561.10	--	398,561.10	--	--
合计	1,187,591.11	178,343.19	398,561.10	--	967,373.20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原材料	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	--	--
库存商品	--	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	0.57%

存货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85,152,029.97 元，增加比例为 39.39%，增加原因主要为：部分项目业主延期收货。

8、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a. 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99,321,566.59	20,592,880.48	--	119,914,447.07
机器设备	99,404,299.48	5,307,536.58	168,789.36	104,543,046.70
运输工具	3,237,598.97	930,248.80	359,773.56	3,808,074.21
电子设备	1,956,093.52	325,391.91	94,145.00	2,187,340.43
其他设备	2,109,726.06	488,242.68	--	2,597,968.74
合计	206,029,284.62	27,644,300.45	622,707.92	233,050,877.15

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值为 426,478.13 元。

b. 累计折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其中：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10,456,590.85	5,605,056.58	5,605,056.58	--	16,061,647.43
机器设备	20,064,586.46	9,638,370.94	9,638,370.94	97,450.76	29,605,506.64
运输工具	1,223,733.39	582,069.86	582,069.86	218,099.21	1,587,704.04
电子设备	844,192.60	309,746.52	309,746.52	89,107.61	1,064,831.51
其他设备	231,026.87	416,626.43	416,626.43	--	647,653.30
合计	32,820,130.17	16,551,870.33	16,551,870.33	404,657.58	48,967,342.92

c. 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103,852,799.64	88,864,975.74
机器设备	74,937,540.06	79,339,713.02
运输工具	2,220,370.17	2,013,865.58
电子设备	1,122,508.92	1,111,900.92
其他设备	1,950,315.44	1,878,699.19
合计	184,083,534.23	173,209,154.45

d.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103,852,799.64	88,864,975.74
机器设备	74,937,540.06	79,339,713.02
运输工具	2,220,370.17	2,013,865.58
电子设备	1,122,508.92	1,111,900.92
其他设备	1,950,315.44	1,878,699.19
合计	184,083,534.23	173,209,154.45

(2) 用于抵押担保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备注
东台一期二期车间厂房	25,237,337.04	3,462,544.21	--	21,774,792.83	用于最高额抵押
合计	25,237,337.04	3,462,544.21	--	21,774,792.83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母公司新买写字楼	18,551,801.18	783,385.60	--	17,768,415.58	正在办理	2012年
包头厂房	19,445,458.14	1,366,354.21	--	18,079,103.93	正在办理	2012年
合计	37,997,259.32	2,149,739.81	--	35,847,519.51	--	--

9、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项目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母公司新食堂堆场	1,255,484.26	--	1,255,484.26	1,055,484.26	--	1,055,484.26
母公司扩建装备车间（新办公楼）	5,209,029.46	--	5,209,029.46	129,503.00	--	129,503.00
东台零星改造工程	--	--	--	29,198.19	--	29,198.19
新疆车间工程	3,788,371.66	--	3,788,371.66	--	--	--
新疆待安装设备	2,651,347.93	--	2,651,347.93	--	--	--
呼伦贝尔厂房	377,728.92	--	377,728.92	--	--	--
合计	13,281,962.23	--	13,281,962.23	1,214,185.45	--	1,214,185.45

(2)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数	资金来源
母公司新食堂堆场	1,055,484.26	200,000.00	--	--	1,255,484.26	自有资金
母公司扩建装备车间（新办公楼）	129,503.00	5,079,526.46	--	--	5,209,029.46	自有资金
东台零星工程	29,198.19	397,279.94	426,478.13	--	--	自有资金
新疆车间工程	--	3,788,371.66	--	--	3,788,371.66	自有资金
新疆待安装设备	--	2,651,347.93	--	--	2,651,347.93	自有资金
呼伦贝尔厂房	--	377,728.92	--	--	377,728.92	自有资金
小计	1,214,185.45	12,494,254.91	426,478.13	--	13,281,962.23	自有资金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母公司新食堂堆场	1,500,000.00	83.70%	主体工程完工	--	--	--
母公司扩建装备车间（新办公楼）	18,200,000.00	28.62%	主体工程完工	--	--	--
东台零星工程	--	--	--	--	--	--
新疆车间工程	49,880,000.00	7.59%	主体工程完工	--	--	--
新疆待安装设备	22,120,000.00	11.99%	设备已到未安装调试	--	--	--
呼伦贝尔厂房	19,124,940.00	1.98%	在建	--	--	--
合计	110,824,940.00	--	--	--	--	--

（3）重大在建工程的工程进度情况

项目	工程进度	备注
母公司新食堂堆场	主体工程完工	--
母公司扩建装备车间（新办公楼）	主体工程完工	--
东台零星工程	已完工	--
新疆车间工程	主体工程完工	--
新疆待安装设备	设备已到未安装调试	--
呼伦贝尔厂房	在建	--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12,067,776.78 元，增加比例为 993.90%，增加原因主要为：母公司新建办公楼，新投资的子公司兴建厂房。

10、工程物资

类别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专用材料	--	1,134,487.95	603,400.82	531,087.13
专用设备	--	418,855.08	--	418,855.08
合计	--	1,553,343.03	603,400.82	949,942.21

工程物资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949,942.21 元，增加原因主要为：专用工程及专用设备备用材料。

11、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71,415,155.41	57,777.78	--	71,472,933.19
土地使用权	71,415,155.41	--	--	71,415,155.41

类别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财务软件	--	57,777.78	--	57,777.78
二、累计摊销合计	2,474,797.77	1,459,680.06	--	3,934,477.83
土地使用权	2,474,797.77	1,454,865.24	--	3,929,663.01
财务软件	--	4,814.82	--	4,814.82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68,940,357.64	--	--	67,538,455.36
土地使用权	68,940,357.64	--	--	67,485,492.40
财务软件	--	--	--	52,962.96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8,940,357.64	--	--	67,538,455.36
土地使用权	68,940,357.64	--	--	67,485,492.40
财务软件	--	--	--	52,962.96

本期摊销额 1,459,680.06 元。

12、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累计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剩余摊销期限	其他减少原因
装修费	4,868.33	--	4,868.33	292,100.00	--	--	--	--
租赁费	447,800.04	--	447,800.04	1,343,400.00	--	--	--	--
合计	452,668.37	--	452,668.37	1,635,500.00	--	--	--	--

长期待摊费用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减少 452,668.37 元，减少比例为 100.00%，减少原因主要为：本期全部摊销。

1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608,088.93	3,124,138.24
可抵扣亏损	187,005.15	--
小计	4,795,094.08	3,124,138.24

(2)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目	金额
可抵扣差异项目	--
坏账准备	17,464,982.51
存货跌价准备	967,373.20

项目	金额
可弥补亏损	748,020.60
小计	19,180,376.31

14、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0,897,454.07	6,284,294.51	--	--	17,181,748.58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11,507.76	--	128,273.83	--	283,233.93
存货跌价准备	1,187,591.11	178,343.19	398,561.10	--	967,373.20
合计	12,496,552.94	6,462,637.70	526,834.93	--	18,432,355.71

资产减值明细情况的说明：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5,935,802.77 元，增加比例为 47.50%，增加原因主要为：应收帐款增加幅度较大而导致应收帐款坏账准备计提的金额增加。

15、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10,000,000.00	--
合计	10,000,000.00	--

短期借款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10,000,000.00 元，增加原因主要为：向银行借款。

16、应付票据

类别	期末余额	其中：下一年度将到期的金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4,979,500.83	74,979,500.83	13,085,509.18
合计	74,979,500.83	74,979,500.83	13,085,509.18

应付票据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61,893,991.65 元，增加比例为 473.00%，增加原因主要为：增加银行承兑汇票作为支付货款的工具。

17、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51,844,141.59	30,669,846.97
1-2 年	681,646.77	2,167,670.45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51,844,141.59	30,669,846.97
2-3 年	177,960.38	367,090.52
3 年以上	690,691.72	325,301.20
合计	53,394,440.46	33,529,909.14

无欠持本集团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情况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19,864,531.32 元，增加比例为 59.24%，增加原因主要为：尚未支付的货款增加。

18、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117,745,700.17	85,720,680.97
1 至 2 年	1,186,544.00	17,026,514.29
2 至 3 年	1,023,591.60	862,850.00
3 年以上	93,350.00	--
合计	120,049,185.77	103,610,045.26

(1) 无欠持本集团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情况

(2)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的说明：

1) 三一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1,186,544.00 元 1-2 年，未结转原因为该预收款项尚不符合收入确认条件。

2) 江苏复天诺德文德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869,500.00 元 2-3 年，未结转原因为该预收款项尚不符合收入确认条件。

19、应付职工薪酬

类别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65,117.84	30,855,425.68	29,335,658.65	3,784,884.87
职工福利费	--	2,255,526.61	2,255,526.61	--
社会保险费	--	2,493,825.60	2,492,920.60	905.00
住房公积金	--	383,281.00	381,373.00	1,908.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0,806.61	214,407.37	325,213.98	--
非货币性福利	--	--	--	--
辞退福利	--	--	--	--
其中：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	--	--	--
其他	--	--	--	--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	--	--

类别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合计	2,375,924.45	36,202,466.26	34,790,692.84	3,787,697.87

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为尚未发放的年终奖

20、应交税费

税种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11,474,535.60	-3,463,794.54
城建税	208,092.58	70,194.07
企业所得税	4,334,049.93	6,796,494.56
个人所得税	72,438.41	24,888.85
房产税	74,838.26	33,083.37
土地使用税	100,081.26	179,274.57
教育费附加	148,637.55	210,582.22
其他	6,010.98	129,214.32
合计	-6,530,386.63	3,979,937.42

应交税费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减少 10,510,324.05 元，减少比例为 264.08%，减少原因主要为：本期利润降幅较大而导致企业所得税下降；同时新增设备投入而导致增值税的可抵扣进项税大幅增加。

21、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134,976.72	1,119,803.20
1 至 2 年	207,104.75	323.00
2 至 3 年	--	5,266.40
3 年以上	6,000.00	1,700.00
合计	348,081.47	1,127,092.60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减少 779,011.13 元，减少比例为 69.12%，减少原因主要为：支付款项。

22、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塔架纵向式流水作业生产线研发经费	20,000.00	20,000.00
3.0MW 海上风电发电机塔架	--	20,000.00
合计	20,000.00	40,000.00

说明：本期取得各类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及其期末金额：

项目名称	性质	本期新增金额	预计 1 年以内（含 1 年）转入利润表金额	期末余额
塔架纵向式流水作业生产线研发经费	科技局专项经费	--	20,000.00	20,000.00
合计		--	20,000.00	20,000.00

23、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
1.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	--	--	--	--
(1) 国家持股	--	--	--	--	--	--	--	--	--
(2) 国有法人持股	1,573,766.00	1.31%	--	--	--	-1,573,766.00	-1,573,766.00	--	--
(3) 其他内资持股	94,229,491.00	75.00%	--	--	72,000,000.00	-52,613,236.00	19,386,764.00	113,616,255.00	52.6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6,482,328.00	13.74%	--	--	9,802,270.00	-26,284,598.00	-16,482,328.00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77,747,163.00	64.79%	--	--	62,197,730.00	-26,328,638.00	35,869,092.00	113,616,255.00	52.60%
(4) 外资持股	196,743.00	0.16%	--	--	--	-196,743.00	-196,743.00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96,743.00	0.16%	--	--	--	-196,743.00	-196,743.00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小计	96,000,000.00	80.00%	--	--	72,000,000.00	-54,383,745.00	17,616,255.00	113,616,255.00	52.60%
2. 无限售条件股份	--	--	--	--	--	--	--	--	--
(1) 人民币普通股	24,000,000.00	20.00%	--	--	24,000,000.00	54,383,745.00	78,383,745.00	102,383,745.00	47.40%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无限售条件股份小计	24,000,000.00	20.00%	--	--	24,000,000.00	54,383,745.00	78,383,745.00	102,383,745.00	47.40%
股份合计	120,000,000.00	100.00%	--	--	96,000,000.00	--	96,000,000.00	216,000,000.00	100.00%

根据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泰胜风能本期新增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9,600.00 万元，按每 10 股转增 8 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 9,600.00 万元，每股面值 1 元，上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已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2011】京会兴验字 4-021 号验资报告验证，且已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于 2011 年 4 月 15 日完成转增股本派发。

24、资本公积

类别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992,368,692.84	--	96,000,000.00	896,368,692.84
合计	992,368,692.84	--	96,000,000.00	896,368,692.84

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法定程序及有关决议：根据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泰胜风能本期新增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9,600.00 万元，按每 10 股转增 8 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 9,600.00 万元，每股面值 1 元，本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已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2011】京会兴验字 4-021 号验资报告验证，且已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于 2011 年 4 月 15 日完成转增股本派发。

25、盈余公积

类别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13,312,319.17	3,910,177.76	--	17,222,496.93
合计	13,312,319.17	3,910,177.76	--	17,222,496.9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董事会的决议，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股本的 50% 以上时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有关部门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

本公司 2011 年按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910,177.76 元。

26、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80,637,892.82	80,215,610.82	--
调整 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180,637,892.82	80,215,610.82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3,288,048.08	109,217,584.46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910,177.76	8,795,302.46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24,000,000.00	--	--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206,015,763.14	180,637,892.82	

27、少数股东权益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呼伦贝尔泰胜电力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9,841,532.18	--
合计	9,841,532.18	--

28、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593,666,409.69	561,469,305.54
其他业务收入	22,001,221.10	6,493,515.32
合计	615,667,630.79	567,962,820.86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工业	593,666,409.69	491,691,361.39	561,469,305.54	372,057,475.99
合计	593,666,409.69	491,691,361.39	561,469,305.54	372,057,475.99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塔架和基础环	587,075,508.77	486,757,798.92	561,265,886.74	371,981,932.04
其他	6,590,900.92	4,933,562.47	203,418.80	75,543.95
合计	593,666,409.69	491,691,361.39	561,469,305.54	372,057,475.99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内销	562,028,826.02	467,335,845.10	488,169,930.70	330,353,917.78
外销	31,637,583.67	24,355,516.29	73,299,374.84	41,703,558.21
合计	593,666,409.69	491,691,361.39	561,469,305.54	372,057,475.99

(5) 本集团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国华	215,717,570.68	35.04%
宁夏青铜峡宁电风光能源有限公司	49,296,923.07	8.01%
烟台龙骏风能开发有限公司	34,690,228.20	5.63%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235,589.00	5.24%
中广核中电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8,826,495.61	4.68%

合计	360,766,806.56	58.60%
----	----------------	--------

(6)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产品或业务类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钢板	15,189,728.15	13,543,418.13	--	--
边角料	6,392,779.18	--	2,307,316.00	--
其他	418,713.77	157,498.22	4,186,199.32	3,226,500.26
合计	22,001,221.10	13,700,916.35	6,493,515.32	3,226,500.26

营业收入本期金额比上期金额增加 47,704,809.93 元，增加比例为 8.40%，本期营业收入增长幅度较小。

29、营业税金及附加

税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16,275.00	--	5%
城建税	657,451.81	519,281.51	7%
教育费附加	486,721.83	744,342.17	3%-4%
其他	323,046.05	388,736.54	
合计	1,483,494.69	1,652,360.22	

30、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计	30,187,905.85	35,199,661.96
其中主要项目有：		
运输费	27,691,878.66	29,400,879.11
标书文件及服务费	1,650,457.00	1,135,216.19

31、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计	33,998,808.43	32,295,818.23
其中主要项目有：		
工资及福利费	12,797,699.17	16,454,384.16
折旧费	2,850,127.69	1,393,947.41
税金	2,254,600.40	1,313,183.24
无形资产及费用摊销	2,244,813.76	2,311,360.73
社保	1,907,619.27	1,228,836.08

32、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1,192,608.11	2,189,642.45
减：利息收入	18,384,834.66	4,561,713.26
汇兑损益	20,617.74	1,268,946.94
其他	683,261.91	434,032.68
合计	-16,488,346.90	-669,091.19

财务费用本期金额比上期金额增加 15,819,255.71 元，增加比例为 2364.29%，增加原因主要为：超募资金采取定存方式而增加的利息收入。

33、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坏账损失	6,156,020.68	2,685,401.17
存货跌价损失	-220,217.91	875,365.33
合计	5,935,802.77	3,560,766.50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金额比上期金额增加 2,375,036.27 元，增加比例为 66.70%，增加原因主要为：应收帐款的坏账准备增加。

34、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261.36	36,000.96
合计	17,261.36	36,000.96

35、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	53,202.28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	53,202.28	--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	--
债务重组利得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	--	--
接受捐赠	--	--	--
政府补助	14,605,269.62	23,022,114.93	14,605,269.62
盘盈利得	48,147.76	2,314.36	48,147.76
债务重组利得	--	--	--
其他	373,649.93	2,806,263.97	373,649.93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合计	15,027,067.31	25,883,895.54	15,027,067.31

本期取得的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种类及金额

政府补助的种类		当期取得的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种类及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企业扶持资金	14,561,989.62	23,010,514.93
	专利资助费	43,280.00	11,600.00
	小计	14,605,269.62	23,022,114.93

营业外收入本期金额比上期金额减少 10,856,828.23 元，减少比例为 41.94%，减少原因主要为：本期政府补助收入金额减少。

36、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9,678.34	60,044.35	69,678.3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9,678.34	60,044.35	69,678.34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	--	--
债务重组损失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	--	--
对外捐赠	50,000.00	230,000.00	50,000.00
其中：公益性捐赠支出	50,000.00	230,000.00	50,000.00
非常损失	115,000.00	--	115,000.00
债务重组损失	--	--	--
其他	6,720.35	63,205.42	6,720.35
合计	241,398.69	353,249.77	241,398.69

37、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8,401,993.77	34,124,404.33
递延所得税调整	-1,670,955.84	2,863,986.83
合计	16,731,037.93	36,988,391.16

38、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规定，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过程列示如下：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年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2)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P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年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3)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P + (\text{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 \text{转换费用}) \times (1 - \text{所得税率})]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已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影响，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

39、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5,050.30	--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小 计	-55,050.30	--
合计	-55,050.30	--

其他综合收益说明：本期增加的其他综合收益为子公司加拿大泰胜新能源有限公司的外币报表折算而形成的差额。

40、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其他往来款	112,470.53	1,062,620.77
财政补助	14,605,269.62	23,024,429.29
利息收入	13,348,772.30	2,215,786.23
收回受限制货币资金	2,994,607.87	10,846,092.65
其他营业外收入	401,797.69	--
合计	31,462,918.01	37,148,928.9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运输费用	27,691,878.66	29,400,879.11
其他费用支出	12,881,957.48	13,656,394.12
境外劳务费、报关费	--	1,304,264.40
往来款	25,226,630.35	--
合计	65,800,466.49	44,361,537.63

4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3,229,580.26	109,217,584.46
加：少数股东损益	-58,467.82	--
资产减值准备	5,935,802.77	3,560,766.50
固定资产折旧	16,551,870.33	13,554,687.76
油气资产折耗	--	--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	--
无形资产摊销	1,459,680.06	1,213,278.1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52,668.37	931,849.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损失	69,678.34	6,842.0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财务费用	1,213,225.85	1,922,742.87
投资损失	-17,261.36	-36,000.96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1,670,955.84	2,863,986.8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	--
存货的减少	-85,034,347.05	-60,975,194.7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103,103,030.07	-10,153,046.4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88,968,662.07	-111,291,880.93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02,894.09	-49,184,384.5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债务转为资本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现金的年末余额	726,712,682.94	844,914,009.85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844,914,009.85	109,994,541.80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8,201,326.91	734,919,468.05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726,712,682.94	844,914,009.85
其中：库存现金	106,034.98	56,186.6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99,907,338.69	832,358,690.2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6,699,309.27	12,499,132.92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6,712,682.94	844,914,009.85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关联方关系

a. 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四、（一）、（二）。

b.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金额：万元）

关联方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上海泰胜（东台）电力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3,500.00	--	--	3,500.00
包头泰胜风能装备有限公司	1,500.00	--	--	1,500.00
新疆泰胜风能装备有限公司	--	3,000.00	--	3,000.00
呼伦贝尔泰胜电力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	3,000.00	--	3,000.00
加拿大泰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635.24	--	635.24
小计	5,000.00	6,635.24	--	11,635.24

c. 主要股东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股东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柳志成	8.975%	8.975%	8.915%	8.915%
黄京明	8.510%	8.510%	8.455%	8.455%
夏权光	5.774%	5.774%	5.737%	5.737%
朱守国	5.774%	5.774%	5.737%	5.737%
张锦楠	4.606%	4.606%	4.573%	4.573%
林寿桐	4.056%	4.056%	4.028%	4.028%
张福林	3.851%	3.851%	3.823%	3.823%
合计	41.546%	41.546%	41.268%	41.268%

本公司由自然人共同控制,由柳志成、黄京明、夏权光、朱守国、张锦楠、林寿桐、张福林七个股东作为一致行动人,共计持有 41.546%的股权。

2、关联方交易

(1)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泰胜（东台）电力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2000 万元	2011-4-21	2012-4-21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2011 年 4 月 21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的议案》,同意为全资子公司上海泰胜（东台）电力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在中国交通银行盐城东台支行办理银行承兑汇票、保函等业务提供授信担保。授信额度为人民币贰仟万元（¥20,000,000.00 元）,担保期限为壹年。

3、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姓名	职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

柳志成	董事长	597,000.00	597,100.00
黄京明	副董事长、总经理	522,000.00	525,617.50
夏权光	董事	425,000.00	429,017.50
朱守国	董事	415,000.00	418,617.50
李康林	董事	--	--
张福林	副总经理	415,000.00	450,717.50
张锦楠	董事、副总经理	468,000.00	449,240.00
林寿桐	董事	415,000.00	418,617.50
邹涛	副总经理、董秘、财务总监	325,790.00	315,117.50
祝祁	财务总监	358,543.00	358,317.50
章晓洪	独立董事	60,000.00	50,000.00
席涛	独立董事	--	25,000.00
马贤明	独立董事	--	25,000.00
吴运东	独立董事	60,000.00	50,000.00
吕洪仁	独立董事	60,000.00	25,000.00
陈乃蔚	独立董事	60,000.00	25,000.00
黄伟光	监事会主席	276,000.00	276,100.00
周奕	监事	168,000.00	168,000.00
蔡循江	监事	393,000.00	393,800.00
合计		5,018,333.00	5,000,262.50

七、或有事项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应披露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资产负债表日后公司利润分配方案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 206,015,763.14 元，拟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1,600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 10,800,0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2) 资产负债表日后资本公积转增资本预案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本公积金为 896,368,692.84 元，公司拟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1,60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合计转增

股本 10,800 万股。

上述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方案由本次董事会审议确定后，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2、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日后事项说明

公司董事会根据目前行业发展趋势和投资环境、市场环境的变化，以及重型设备制造对物流环境的特殊要求，基于维护公司及全体投资者利益的考虑，充分发挥募集资金最佳使用效率和实现投资效益最大化之目的，于 2012 年 3 月 23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专门对募集资金承诺投资的三个项目均作了科学的必要的调整，并经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通过。具体项目投资及调整情况分别如下：

(1)、“3-10MW 海上风能装备制造技改项目”总投资 1.5 亿元，实施主体为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实施地点在上海市金山区卫清东路 2001 号厂区内，原计划于 2012 年 4 月 13 日前实施完毕，截止到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实际投资 488.10 万元，占投资总额的 3.25%，主要用于试制华锐风电 6MW 塔架样机两台所需的检测和生产设备购置。

该项目调整实施的主要原因分别为：一、我国海上风能资源储量非常丰富，发展潜力巨大，但目前国内海上风电配套法规还不完善，海上风电标杆上网电价尚未推出，项目技术、设备可靠性、项目开发经验、海上军事、自然环境保护等方面仍存在较大的制约因素。二、海上风能装备具有超重、超大、超长、超宽等特点，对项目实施场地和物流条件均有特殊的要求，原项目实施地点对未来产能的发展和运输条件均存在较大的局限性。三、可能因海上风电市场尚未成熟，过早的投入可能会导致订单不足，造成厂房、设备及生产资源闲置和浪费，不利于充分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投资效益。

基于上述原因，公司董事会以科学的、审慎的态度作出暂缓在原建设地点实施项目计划的决定，并将在未来不超过十二个月内选择更为合适的项目实施地点，根据国家行业发展趋势及市场动态，适时、及时地启动该项目的投资建设。

该项目前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所购置的部分检测仪器、生产设备已用于为华锐风电生产试制 6MW 风机塔架，充分发挥了投资效用。如公司选择了新的项目实施地点，上述仪器、设备亦可在新项目地点上继续投入使用，不会造成前期已投入募集资金的浪费、闲置。

本次暂缓在建设地点实施该项目，会影响该项目投资效益的按期实现，但从根本上未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的用途及使用方向。基于国内海上风电尚未规模化启动，该项目的延迟实施不会导致公司在海上风电行业竞争能力的下降，影响公司占领相关市场。

(2)、“3-5MW 重型风力发电机组配套塔架制造技术改造项目”总投资 1 亿元，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泰胜（东台）电力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实施地点在江苏省东台经济开发区纬六路公司厂区内，原计划于 2012 年 4 月 13 日前实施完毕，截止到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实际投资 2,799.55 万元，占投资总额的 28%，主要用于重型风电塔架技改项目厂区的

基建。由于项目实施地点周边交通环境的变化以及 2011 年 7 月 1 日新《道路交通安全法》的实施。从长远的角度分析，可能会给项目的成长带来不利因素，制约了原有战略目标的实现。公司董事会本着维护公司全体投资者利益的考虑，在本次董事会上作出暂缓在原建设地点实施项目计划的决定，并将在未来不超过十二个月内，尽快对本项目投资计划的实施做出审慎、科学的调整，以实现充分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该项目前期投入的募集资金，已完成了技改项目阶段性工作，初步达到了技术改造的目的，使实施主体生产制造产品级别的能力得到提升，并进行了 3MW 级风电塔架产品的制造和海上风电导管桩的试制，未造成已投资金的浪费、闲置。

本次暂缓在原建设地点实施该项目，会影响该项目投资效益的按期实现，但从根本上未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的用途和使用方向。

(3)、“年产 800 台（套）风力发电机塔架配套法兰制造项目”总投资 8000 万元，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泰胜（东台）电力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实施地点在江苏省东台经济开发区纬六路公司厂区内，原计划于 2012 年 8 月 13 日前实施完毕，截止到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未投入募集资金。

该项目投资计划是在 2009 年，基于当时对国内法兰市场的发展状况而作出的。2008 年前，公司曾为韩国平山法兰在中国的唯一代理商，掌握法兰的生产制造技术和工艺，同时拥有良好的市场销售渠道和客户资源，项目的规划初衷是为了摆脱塔架项目执行受制于上游供应商的现状，保障法兰供应的及时性，同时降低其采购成本。随着近年中国风电装备制造行业的飞速发展及充分竞争，中国的风电产业链已经非常完备和成熟。国内本土法兰供应商产品的品牌、质量、产能已取得了巨大的飞跃，并且获得了国内外风电业主和整机制造商的认可，同时经过充分竞争，法兰产品的市场供应充足、交货及时，且价格已回归理性。导致实施该项目的收益情况将低于原有计划，投资回收期也将延长，项目失去了实施的必要性和较好投资价值。并会给公司带来较大的经营风险和市场风险。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本着认真、审慎、负责的态度，对该项目作出终止实施的决定，公司承诺将尽快、科学地选择新的投资项目。

3、向加拿大泰胜新能源有限公司增资暨在加拿大投资建设风机塔架生产厂

根据 2012 年 4 月 16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其他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即超募资金）中的壹仟伍佰万加元（\$15,000,000.00）（按 2012 年 04 月 05 日汇率，折合人民币 94,552,500 元）向公司全资子公司加拿大泰胜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加拿大泰胜”）增资。同意加拿大泰胜的后续投资计划，具体如下：

(1)、加拿大泰胜获得公司增资后，出资壹仟伍佰万加元（\$15,000,000.00）认购 8009732 Canada Inc 75%的股权。合资方 Top Renergy Inc 出资伍佰万加元（\$5,000,000.00）认购 8009732 Canada Inc 25%的股权。

(2)、股权认购完成后，由 8009732 Canada Inc 履行其与 Renewable Energy Business(R.E.B)Limited、Dana Canada Corporation 所签定的关于 Dana Canada Corporation 资产（以下简称“目标资产”）的买卖协议，在支付目标资产的对价柒佰肆拾伍万加元（\$7,450,000.00）之后，将目标资产过户至 8009732 Canada Inc 名下。

(3)、8009732 Canada Inc 在完成对目标资产的收购之后，公司名称更改为带“TSP”字号的风能装备制造企业名称，并根据《加拿大泰胜风机塔架生产厂投资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规划，进行目标资产的后续改造及生产运营。

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柳志成先生签署相关投资协议，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柳志成先生对本次海外投资中属于董事会决策权限的其他未决事项做出决定。

十、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百分比法计提	157,615,926.60	100.00%	13,604,862.43	8.63%	117,277,410.99	100.00%	10,754,132.82	9.17%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之间的应收账款					--	--	--	--
组合小计	157,615,926.60	100.00%	13,604,862.43	8.63%	117,277,410.99	100.00%	10,754,132.82	9.1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157,615,926.60	100.00%	13,604,862.43	8.63%	117,277,410.99	100.00%	10,754,132.82	9.17%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a.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35,312,853.83	85.85%	6,765,642.69	89,534,885.10	76.34%	4,476,744.25
1 至 2 年	14,584,010.52	9.25%	2,916,802.10	25,766,954.65	21.97%	5,153,390.93
2 至 3 年	6,327,741.01	4.01%	2,531,096.40	1,419,289.33	1.22%	567,715.73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3 年以上	1,391,321.24	0.89%	1,391,321.24	556,281.91	0.47%	556,281.91
合计	157,615,926.60	100.00%	13,604,862.43	117,277,410.99	100.00%	10,754,132.82

(2)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期末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宁夏青铜峡宁电风光能源有限公司	客户	31,141,920.00	1 年以内	19.76%
国华巴彦淖尔乌拉特中旗风电有限公司	客户	20,709,951.90	1 年以内	13.14%
福建大唐国际诏安风电有限责任有限公司	客户	13,708,400.00	1 年以内	8.70%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	9,973,147.30	1 年以内	6.33%
国电联合动力技术（保定）有限公司	客户	9,472,865.88	1 年以内	6.01%
合计	--	85,006,285.08	--	53.94%

(4) 坏账准备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10,754,132.82	2,850,729.61	--	--	13,604,862.43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37,487,786.00 元，增加比例为 35.19%，增加原因主要为：客户付款期延长而增加。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	--	--	--	--	--	--	--	--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百分比法计提	59,810,447.46	100.00%	272,084.02	0.45%	41,391,346.91	100.00%	404,436.10	0.98%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之间的应收账款	--	--	--	--	--	--	--	--
组合小计	59,810,447.46	100.00%	272,084.02	0.45%	41,391,346.91	100.00%	404,436.10	0.9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合计	59,810,447.46	100.00%	272,084.02	0.45%	41,391,346.91	100.00%	404,436.10	0.98%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a.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9,645,939.86	99.72%	136,246.50	41,236,641.91	99.63%	271,832.10
1 至 2 年	23,627.60	0.04%	4,725.52	26,280.00	0.06%	5,256.00
2 至 3 年	16,280.00	0.03%	6,512.00	1,795.00	0.00%	718.00
3 年以上	124,600.00	0.21%	124,600.00	126,630.00	0.31%	126,630.00
合计	59,810,447.46	100.00%	272,084.02	41,391,346.91	100.00%	404,436.10

(2)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东台泰胜电力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2,073,809.88	1 年以内	53.63%
包头泰胜风能装备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4,847,200.00	1 年以内	41.54%
中能电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9,242.00	1 年以内	1.69%
北京国电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0,900.00	1 年以内	0.79%
神华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53,000.00	1 年以内	0.59%
合计	--	58,754,151.88	--	98.24%

(3) 坏账准备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404,436.10	--	132,352.08	--	272,084.02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18,551,452.63 元，增加比例为 45.26%，增加原因主要为：与子公司的往来款增加。

3、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126,452,400.00	--	50,000,000.00	--
合计	126,452,400.00	--	50,000,000.00	--

(1) 被投资单位主要信息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万)	年初余额 (万)	增减变动 (万)	期末余额 (万)	在被 投资 单位 持股 比例 (%)	在被 投资 单位 表决 权比 例(%)	在被投资 单位持股 比例与表 决权比例 不一致的 说明	减 值 准 备	本期 计提 减值 准备	本期 现金 红利
1、子公司											
上海泰胜（东台）电力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成本法	3,500.00	3,500.00		3,500.00	100%	100%	无	无	无	无
包头泰胜风能装备有限公司	成本法	1,500.00	1,500.00		1,500.00	100%	100%	无	无	无	无
新疆泰胜风能装备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		5,000.00	5,000.00	100%	100%	无	无	无	无
呼伦贝尔泰胜电力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2,010.00		2,010.00	2,010.00	67%	67%	无	无	无	无
加拿大泰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635.24		635.24	635.24	100%	100%	无	无	无	无
合计		12,645.24	5,000.00	7,645.24	12,645.24			-	-	-	

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76,452,400.00 元，增加比例为 152.90%，增加原因主要为：本期用超募资金新设新疆泰胜风能装备有限公司、呼伦贝尔泰胜电力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和加拿大泰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397,747,139.43	520,031,703.66
其他业务收入	19,520,846.28	5,795,652.29
合计	417,267,985.71	525,827,355.95

(1)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工业	397,747,139.43	335,587,074.38	520,031,703.66	349,808,045.31
合计	397,747,139.43	335,587,074.38	520,031,703.66	349,808,045.31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塔架及基础段	391,630,469.28	331,004,945.95	519,828,284.86	349,732,501.36
其他	6,116,670.15	4,582,128.43	203,418.80	75,543.95
合计	397,747,139.43	335,587,074.38	520,031,703.66	349,808,045.31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内销	366,109,555.76	311,231,558.09	446,732,328.82	308,104,487.09
外销	31,637,583.67	24,355,516.29	73,299,374.84	41,703,558.21
合计	397,747,139.43	335,587,074.38	520,031,703.66	349,808,045.30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产品或业务类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产品或业务类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钢板	15,303,869.79	13,657,559.77	--	--
边角料	3,811,684.17	--	1,884,584.64	--
其他	405,292.32	31,132.47	3,911,067.65	3,205,940.19
合计	19,520,846.28	13,688,692.24	5,795,652.29	3,205,940.19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国华巴彦淖尔乌拉特中旗风电有限公司	61,608,059.22	14.76%
宁夏青铜峡宁电风光能源有限公司	49,296,923.07	11.81%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235,589.00	7.73%
中广核中电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8,826,495.61	6.91%
福建龙源忠门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7,550,769.10	6.60%
合计	199,517,836.00	47.81%

营业收入本期金额比上期金额减少 108,559,370.24 元，减少比例为 20.65%，减少原因主要为：部分项目由子公司独立承接。

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9,101,777.58	87,953,024.60
加：资产减值准备	2,531,566.35	3,252,689.73
固定资产折旧	8,346,072.13	7,402,055.85
油气资产折耗	--	--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	--
无形资产摊销	693,968.94	689,252.6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52,668.37	931,849.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损失	63,497.68	14,490.6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财务费用	1,209,668.62	1,765,162.87
投资损失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632,891.58	2,903,878.8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	--
存货的减少	-98,480,197.25	-12,291,300.9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32,033,449.12	-63,746,461.3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47,123,755.24	-138,392,135.23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23,563.04	-109,517,492.37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年末余额	691,135,589.24	838,268,927.51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838,268,927.51	95,683,513.75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7,133,338.27	742,585,413.76

十一、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10）规定，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发生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9,678.3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605,269.6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	17,261.36	

项目	金额	说明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5,077.34	
所得税影响额	3,732,617.7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合计	11,185,312.23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1）2011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0%	0.25	0.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6%	0.19	0.19

（2）2010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62%	0.64	0.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83%	0.53	0.53

十二、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2 年 4 月 16 日批准报出。

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四月十六日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1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五、其他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柳志成

二〇一二年四月十八日